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Name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2

年報

2023



關於南旋

南旋集團於1990年成立，為中國領先針織品製造商之一。我們為客戶提供的一站式服務涵蓋原材料開發與採購、產品設計、樣品生產、優質生產、質量控制及準時產品配送。過去多年，我們已建立優良商譽，並為UNIQLO、Tommy Hilfiger及Lands' End等多個國際知名服裝品牌提供優質針織產品。

關於年報封面設計

2023年財年是過渡三年疫情至「新常態」的適應時期。各國為全面恢復商業活動而採取不同步伐，但各行各業的方向清晰明確，並以樂觀態度向前邁進。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20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綜合收入表	117
綜合全面收入表	118
綜合資產負債表	119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1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3
財務摘要	19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¹⁾
范駿華先生，JP
李碧琪女士⁽¹⁾
葉澍堃先生，GBS, JP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主席)^{(2)、(4)}
范駿華先生，JP(主席)⁽³⁾
譚偉雄先生⁽⁴⁾
簡松年先生，SBS, JP
葉澍堃先生，GBS, JP

薪酬委員會

簡松年先生，SBS, JP(主席)
王槐裕先生
王祖偉先生⁽⁴⁾
葉澍堃先生⁽⁵⁾，GBS, JP

提名委員會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⁴⁾
簡松年先生，SBS, JP
王祖偉先生⁽⁴⁾
李碧琪女士⁽⁴⁾
范椒芬女士⁽⁵⁾，GBM, GBS, JP

執行委員會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公司秘書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授權代表

王槐裕先生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汀角路57號
太平工業中心
1座21樓A至C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註：

- (1) 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董事
- (2) 自2022年4月12日起不再擔任主席
- (3) 自2022年4月12日起調任為主席
- (4) 自2022年4月12日起不再擔任成員
- (5) 自2022年4月12日起獲委任為成員

公司資料(續)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82

本公司網站

<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主席 報告

我們靈活應對瞬息萬變的經濟狀況，縱然市場因素並不完全在我們的控制範圍內，我們仍繼續努力實行有效的財務管理，以保持穩定的股東回報。我們亦加緊提升在越南的職能及效率，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我們對能與客戶於未來繼續共同成長充滿信心。

主席報告(續)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財年」)的全年業績。

市場回顧

2023年財年為本集團帶來機遇以及挑戰。於2023年財年上半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實施封城措施以遏制COVID-19的情況下，本集團竭力減輕供應受阻帶來的影響。本集團於越南及中國內地的生產廠房於年內成功克服重重障礙，為客戶維持穩定的產品供應。

在需求方面，因早前消費者情緒受壓而於2023年財年上半年呈現暫時回升，尤其是日本、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市場。然而，早前全球供應鏈受阻，以致品牌客戶有存貨過剩的情況，而有部份是因收貨時間存在誤差所致。加上持續的全球衝突、通脹高企及加息最終造成對消費者消費、投資、就業及全球經濟衰退的擔憂，於2023年財年下半年，全球對紡織品的需求呈現放緩之勢。

於2023年財年上半年，中國內地針織品(包括針織物及鉤編織物、針織或鉤編服裝及衣著附件)的出口總值持續增長10.2%，惟於2023年財年下半年下跌12.2%。相比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財年」)的36.4%增長，按年下跌0.7%。

於2023年財年下半年，全球訂單疲弱亦影響越南的紡織品及服裝出口值，其於2023年財年上半年增長強勁，惟於下半年下跌12.9%。相比2022年財年的14.5%增長，按年增長5.4%。

品牌客戶消化存貨過剩的整體情況預期將持續至下一個財年。本集團從過去的經歷學會面對各種經濟狀況的應變方法。在此等情況下，本集團經常評估其財務管理以及各客戶的業務風險，以及時調整其策略應對不同市況。本集團具備靈活的管理技巧，隨時準備在瞬息萬變的宏觀環境下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並繼續成為客戶的首選合作夥伴。於2023年財年，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反映了我們具有適應不同業務情景的能力，並繼續專注於提高敏捷度，為整個行業即將面臨的挑戰做好準備。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管理團隊迅速將越南廠房的生產力恢復至正常水平，並提升其營運效率。於2023年財年，我們繼續靈活使用越南及中國內地的生產廠房，並盡量減少任何供應受阻，及時向客戶供應所需產品，並適應「新常態」。

在需求方面，儘管中國內地實施封城措施導致內地訂單放緩，但本集團仍能獲得一間專注於物料功能性的國際著名運動休閒服裝新客戶。由於原材料價格於2023年財年持續上升，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13.8%至每件125.6港元。儘管如此，銷量仍增加至29.2百萬件，因此，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收益增加14.7%至3,666.4百萬港元。連同羊絨紗線及面料業務的貢獻，本集團的收益增加13.9%至4,602.3百萬港元。

於2023年財年，原材料價格上漲帶來成本壓力。然而，本集團持續努力不懈控制成本。因生產廠房的勞動力狀況更趨正常化，本集團的勞工成本及分包費用佔收益的比例得以略為下跌。本集團的毛利輕微上升5.6%至745.5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22年財年的17.5%輕微下跌至2023年財年的16.2%。

銷售及分銷開支(連同一般及行政開支)合共佔收益的比例錄得輕微下跌，反映我們在各項成本的管理得宜。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亦錄得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於2023年財年購買一些升級機器，同時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一些舊機器，因此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增加；及(ii)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另外，鑒於全球經濟不明朗、市場瞬息萬變、政治環境及若干全球時裝品牌已調整其於緬甸的採購策略，本集團重新評估我們於緬甸生產基地的業務發展，並於2023年財年確認減值虧損243.4百萬港元。

本集團錄得純利158.3百萬港元，而2022年財年則錄得溢利275.6百萬港元。為更充分反映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若扣除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以及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大幅上升45.3%至379.3百萬港元，而經調整純利率亦上升至8.2%，升幅為1.7個百分點。

儘管市場利率於2023年財年顯著上升，本集團於財務管理方面的努力使其能夠維持穩健的現金流及槓桿比率。鑒於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屬非現金性質，而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依然堅韌，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6港仙。連同每股5.1港仙的第一次中期股息，全年股息維持穩定，反映本集團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及藉以感謝股東在我們經歷過去數年的不穩定環境中的信任及支持。

未來策略及展望

儘管全球商業活動已大致回復正常，本集團預期來年仍將充滿不確定性。消費者因對全球經濟衰退的擔憂導致需求減弱，全球品牌客戶的高庫存水平情況持續一段時間，而此將影響紡織業的整體行業的採購模式。各品牌客戶將需要時間消化過剩存貨。

至於中國內地，預期消費者對服裝產品的需求將於COVID-19限制放寬後上升至更為正常的水平。然而，在供應方面，品牌客戶已強烈傾向將更多生產轉移至東南亞國家。因此，預期中國內地的整體製造產能將會收縮，但繼續用於需要較複雜工藝或需較高技術的產品。

為提升對品牌客戶的服務，本集團已加強其於越南有關客戶服務、採購、樣辦、測試實驗室等方面的職能。我們逐步建立在越南的供應中心，使我們將繼續為越南生產廠房的訂單帶來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選定在越南中部擴建產能，以進一步把握越南不斷增長的機遇。憑藉於越南的強大團隊，我們將作出更大嘗試以吸引具有增長潛力的新全球客戶。

我們的編織及印染面料新業務已初具規模，同時我們繼續強化與客戶的關係，並提升產品質量，為未來的機遇建立更好的基礎。

主席報告(續)

另一方面，本集團位於緬甸的生產基地發展放緩，我們將繼續審慎監察有關情況。預期緬甸生產基地將於來年進行試產。我們有信心客戶將理解到與我們在緬甸共同發展的優勢。我們仍然認為緬甸處於有利位置，可享有出口至主要客戶主要市場的關稅優惠。我們正朝著進一步將產能比率提升至海外生產的目標邁進，以應對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和要求。

作為負責任的全球公民，為響應中國內地的節能倡議，我們繼續提高生產基地的可再生能源水平，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我們亦與客戶一起加緊在我們的產品中增加使用可持續材料，以利用回收及升級再造的材料繼續為重用和回收方面增值，並發揮我們作為行業領導者的作用。

我們亦將繼續以開放的態度，在適當的情況下實現創新、精益生產及數碼化的其他突破。我們將繼續按照快速變化的終端市場偏好，以功能、材料開發能力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產品設計，並迎合不同客戶的偏好。

儘管來年仍將充滿挑戰，管理團隊將繼續靈活應對不斷變化的狀況，並繼續專注於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作為一項長期承諾。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對本集團的堅定支持及信任，以及彼等對本集團持續發展的貢獻及努力。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

2023年6月23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4,602,307	4,040,472
銷售成本	(3,856,803)	(3,334,374)
毛利	745,504	706,098
其他收入	48,896	20,50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6,484	(9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130)	(38,223)
一般及行政開支	(348,604)	(347,966)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243,416)	–
經營溢利	241,734	339,439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735	762
財務收入	10,106	2,687
財務開支	(43,153)	(23,862)
財務開支淨額	(33,047)	(21,17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9,422	319,026
所得稅開支	(51,095)	(43,422)
年內溢利	158,327	275,6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34,844	263,302
加：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243,416	–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024	(2,211)
經調整純利	379,284	261,091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主要指來自向客戶銷售針織產品(即女裝、男裝以及羊絨紗線、針織鞋面、童裝、圍巾、帽子及手套等其他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040.5百萬港元增加13.9%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602.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總銷售收益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469.1百萬港元至3,666.4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羊絨紗線銷售收益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67.4百萬港元至543.7百萬港元。

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總銷售收益增加乃由於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銷量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9.0百萬件增加0.7%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9.2百萬件，而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亦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110.4港元增加13.8%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125.6港元。

另一方面，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地理市場分佈一致，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日本、歐洲及中國內地仍為本集團的三大市場。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日本、歐洲及中國市場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32.3%、17.4%及17.1%。

銷售成本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3,856.8百萬港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支付予分包商的分包費用、折舊、水電及生產間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745.5百萬港元及毛利率16.2%，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706.1百萬港元及毛利率17.5%。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大部分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均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對售價進行策略性調整及原材料市價格呈上升趨勢；(ii)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除羊絨紗線外，本集團大部分針織產品的銷量有所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在COVID-19疫情的影響下仍恢復正常。於2021年中旬，本集團於越南的生產基地因越南COVID-19疫情實施的封控措施導致營運被擾亂；及(iii)本集團持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理賠所得收入、廢料銷售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0.5百萬港元增加28.4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8.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與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政府補貼增加17.6百萬港元及理賠所得收入增加13.2百萬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淨額、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1.0百萬港元增加77.5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淨額76.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美元升值，因此匯率虧損淨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7百萬港元扭轉為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35.7百萬港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增加31.7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若干舊機器及其他固定資產，並錄得出售收益淨額32.5百萬港元。

總括而言，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為匯兌收益淨額35.7百萬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32.5百萬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6.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向客戶交付產品相關的運輸成本、支付予客戶代理的佣金以及廣告及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8.2百萬港元稍微減少1.1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7.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管理及行政人員相關的員工成本、折舊、保險費、捐款以及其他附帶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48.0百萬港元稍微增加0.6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48.6百萬港元。該稍微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業務擴張的情況下，仍持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緬甸生產基地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減值撥備243.4百萬港元。

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事項及情況

自2022年中旬起，全球經濟活動於全球通脹率非常高的情況下，經歷廣泛且快於預期的放緩。多個國家的金融狀況緊縮以及揮之不去的COVID-19疫情為未來幾年的經濟前景蒙上一層陰影。由於出現經濟疲弱的種種跡象，本集團於緬甸的業務發展進度減慢。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瞬息萬變的市場、經濟及政治環境，而本集團緬甸生產基地全面營運的預計開始日期以及分配至該生產基地的估計針織品銷售訂單將進一步延遲及受到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上文提述者以及其他相關商業因素(包括一些全球時尚品牌調整於緬甸的採購策略)為董事會重新評估本集團緬甸生產基地業務發展的主要基準。因此，董事會修訂財務預算及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243.4百萬港元。減值評估、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數值以及基準和假設詳情於下文闡述。

本公司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以評估緬甸現金產生單位於2023年3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由於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進行評估)低於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導致本集團緬甸生產基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出現減值虧損243.4百萬港元。

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數值以及基準和假設

於本年度及去年的估值所採用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數值連同相關基準和假設如下：

	2023年 3月31日的估值	2022年 3月31日的估值
估值日期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估值方法	收入法	收入法
估值基準	使用價值計算*	使用價值計算
全面營運的預計開始日期	2026年財政年度	2024年財政年度
稅前貼現率	27.97%	19.67%
無風險利率(10年)	20.74%	14.19%
測試系數	0.76	0.79
市場風險溢價	23.20%	16.11%
公司特定風險溢價	7.00%	7.00%
小型公司風險溢價	4.80%	5.01%
使用價值現值淨額(千港元)	178,496	429,555

* 有關計算使用涵蓋全面營運開始日期起計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及長期平均增長率作出。

採納上述估值方法乃遵守本集團會計政策並與性質類似的項目普遍採納的估值方法一致。估值師就本年度及去年所使用估值方法及基準並無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可收回金額定義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中兩者的較高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就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言，該準則釐清於釐定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已扣除出售成本(已確認為負債者除外)。該準則亦釐清資產的使用價值計算應反映下列元素：

- (1) 實體預期自資產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估計；
- (2) 有關該等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或時間可能變動的估計；
- (3) 金錢的時間價值，以現行市場無風險利率列示；
- (4) 承擔資產既有不確定因素的價格；及
- (5) 其他因素，例如市場參與者於就實體預期自資產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定價時所反映流通性不足。

該準則亦釐清上述第2、4及5項元素可按對未來現金流量的調整或對貼現率的調整反映。

我們認為於是次估值中，收入法乃合適估值方法。此方法的原則為資產價值可透過資產年期內將收取的經濟利益現時的價值計量。此方法估計未來經濟利益並就與變現該等利益相關的所有風險，按合適貼現率將該等利益貼現至其現值。

本年度所採納輸入數據數值及假設較去年出現重大變動的理由

鑑於全球經濟動盪不穩、瞬息萬變的市場及政治環境以及持續的COVID-19疫情(進一步詳情於上文「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的事項及情況」分節說明)，本集團就其緬甸生產基地採取更審慎預測。此等商業考慮於本公司在2022年3月就此業務進行評估後作出。

財務開支淨額

財務開支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部分被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1.2百萬港元增加11.8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3.0百萬港元。財務開支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市場利率自2022年中旬起攀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股息派付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於有關年度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須予繳納的香港利得稅均按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均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兩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為首年須按17%的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而另一間越南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倘若有任何應課稅溢利，則為首年有權獲得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除所得稅前純利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4.4%及13.6%。另一方面，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除所得稅前經調整純利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1.9%及1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34.8百萬港元及263.3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減少乃主要由於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撥備。儘管如此，本集團於同年的溢利受到多項利好因素影響，包括(i)本集團對若干針織產品的售價進行策略性調整，導致毛利增加；(ii)針織產品銷量增加；(iii)來自匯兌的其他收益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收益增加；及(iv)理賠所得的其他收入增加。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乃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計算得出，惟不包括(i)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及(ii)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我們相信本報告所呈列經調整純利更能反映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基於上述公式，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61.1百萬港元增加118.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79.3百萬港元，而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6.5%增加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8.2%。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5.1港仙已於2022年12月21日派付。

於2023年6月2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6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合共13,676,000港元。第二次中期股息並無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93,230	243,957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46	(90,412)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83,772)	(337,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9,504	(184,1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0,718	793,2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3,195)	1,6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027	610,71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593.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209.4百萬港元已就折舊230.8百萬港元、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243.4百萬港元及存貨減少121.5百萬港元作出調整，當中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32.5百萬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53.0百萬港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53.2百萬港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0.1百萬港元，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65.6百萬港元及已收利息10.1百萬港元，當中部分被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75.6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483.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150.4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淨減少336.6百萬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109.5百萬港元及匯兌虧損為3.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2年3月31日的610.7百萬港元淨增加至2023年3月31日的717.0百萬港元。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擴展、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由2022年3月31日的21.3%下降至2023年3月31日的13.2%。

槓桿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717.0百萬港元，以美元(「美元」)(78.9%)、港元(5.7%)、中國人民幣(「人民幣」)(14.2%)、越南盾(「越南盾」)(1.0%)及其他貨幣(0.2%)計值。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81,805	328,447
一至兩年	553,301	451,383
兩至五年	59,398	533,326
	1,094,504	1,313,156

附註：

-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以港元(85.8%)、美元(12.3%)及人民幣(1.9%)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4.63%及2.77%。
-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以賬面總值為6.7百萬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若干政策管理財務風險，以實現以下目標：(i) 確保經考慮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槓桿比率及現金流量預測後，採用合適的融資策略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及(ii) 確保同時採用合適的策略以將相關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至最低。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及越南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此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幣風險甚微。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鑒於年內人民幣升值，本集團訂立若干遠期貨幣合約以紓緩外幣風險。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可能於必要時使用合適的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浮動利率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則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利率風險，惟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以賒賬方式銷售，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錄得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方的應收款項的任何重大減值。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絕大部分的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主要金融機構。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將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融資支持其業務及經營活動。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資本開支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198.1百萬港元，主要與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有關。此等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悉數撥付。

資本承擔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60.6百萬港元，主要與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以及於越南興建新生產基地有關。

資產抵押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12.8百萬港元的使用權資產、賬面總值為107.5百萬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及賬面總值為6.7百萬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就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予銀行。

或然負債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於本年報第55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金融工具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平倉的對沖合約或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名義本金總額為62.0百萬港元。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來自針織產品製造，其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與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越南、香港及緬甸僱用合共約15,900名全職僱員。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976.5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香港、中國內地、越南及緬甸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與表現掛鈎的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

由於人力資源管理乃維持及提升本集團在針織產品製造方面專業知識的重要因素，故本集團於分配新入職員工至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工作前皆會為彼等提供合適的培訓課程。本集團亦將不時為僱員提供不同在職培訓，以確保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技術提升。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及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其中包括)可比較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金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高度關注 職業健康與安全

- 職業安全及急救知識**在職培訓**

- 僱員**心理健康及情緒管理**

- 為惠州廠房 35 歲或以上員工提供**年度體檢**

- 無嚴重工傷或死亡記錄

- 所有辦公室及廠房均**配備急救醫療用品**

- 2023 財政年度因工傷事故而損失的工作日為 122 日，
並目標繼續改善

- 河北廠房擁有**ISO45001 : 2018 認證**



河北南冠 ISO 45001 :
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41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7年11月27日起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並自2021年4月1日起再調任為主席。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董事會以及制定企業策略。王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南旋實業有限公司、嘉明實業有限公司及力運實業有限公司。自2007年1月起至2015年1月，王先生擔任南旋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投資管理。王先生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06年6月獲得英國艾克斯特大學的計算機科學理學士學位及國際管理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22年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副主席。王先生自2021年起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龍崗區委員會常務委員。王槐裕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的兒子、文宇軒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以及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侄兒。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文宇軒先生，35歲，自2021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重大企業決策、營運及資源策略管理，以及規劃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方向。文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及Top Galaxy (Myanmar) Apparel Limited。文先生於2019年6月至2021年3月出任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負責營運管理。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金融行業擔任管理職務，包括於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出任恒威管理有限公司經理，以及於2010年10月至2016年5月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優先理財銀行業務團隊主管。文先生於2010年9月取得蒙納士大學銀行及金融業學士學位。文先生自2020年4月起出任香港羊毛化纖針織業廠商會有限公司副會長及自2023年1月起兼任財務長、自2022年3月起擔任香港紡織商會副會長、自2023年3月起擔任香港紡織業聯會有限公司理事、自2018年1月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青年網絡會長，以及自2019年9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海珠區委員會委員。文宇軒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的女婿、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以及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侄婿。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王庭真先生，57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首席生產總監，主要負責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的生產管理。彼於1990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南旋實業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負責監督生產及營運管理。王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力運織造廠有限公司及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王先生於織造行業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彼自1982年8月起至1990年10月於恒昌織造廠擔任生產技術員。於2009年4月，彼榮獲中共惠州市惠城區委及惠州市惠城區人民政府頒授的惠州市惠城區勞動模範稱號。於2011年1月，彼榮獲中華全國總工會頒授的全國工會職工書屋建設先進個人稱號。王先生為王庭聰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兄弟、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的叔父以及文宇軒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李寶聲先生，58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毛衣業務的整體營運。李先生於2000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並於2004年1月獲擢升為高級銷售經理。彼於2006年2月獲進一步擢升為營業總經理，於2007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及營銷部總監，並於2016年8月獲擢升為銷售總監。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1989年6月起至1990年11月於翹迅針織有限公司擔任營業專員。自1991年1月起至1991年6月，彼於ESE Limited(一間電子產品的銷售代理公司)擔任高級銷售主管，主要負責向銷售部提供支援服務。自1991年7月起至1992年8月，彼於High In Factory(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生產經理，主要負責生產管理。自1992年8月起至1995年7月，彼於Vinnitsa HK Limited(一間時裝機構)擔任高級營業員，主要負責產品開發及生產管理。自1995年8月起至1997年8月，彼於盛佳針織廠有限公司(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銷售經理，主要負責生產及物流管理。自1998年6月起至2000年1月，彼於Fambish Limited(一間主要從事毛衣製造的公司)擔任銷售經理，負責產品開發及銷售。李先生於1992年1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歷史文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70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范女士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62)、五礦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0)、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66)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女士亦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董事，直至2022年6月為止，並為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23年5月為止。范女士於2007年退任公務員前曾為香港廉政公署專員。於政府部門的工作經驗內，范女士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職位，包括行政會議成員、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香港運輸署署長、香港教育統籌局局長及常任秘書長。范女士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彼於1990年獲得美利堅合眾國哈佛大學的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教育碩士學位。

簡松年先生，SBS, JP，72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1984年3月創立簡松年律師行，並於2014年4月成為資深顧問律師。簡先生自1982年3月起為香港最高法院執業律師。簡先生自2013年5月起擔任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起擔任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9年6月起擔任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期間擔任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59)的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彼已獲委任為於2017年12月2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735)的董事會副主席。簡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註冊律師、澳洲首都領地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以及新加坡共和國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香港國際公證人。簡先生曾連續三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並曾連續三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委員。簡先生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駿華先生，JP，44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7年9月起為尚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自2013年11月起為泛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2023年6月23日前過去三年內，范先生曾經或一直擔任以下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13年1月至今	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298)	於香港及中國進行物業投資 及開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4年3月至 2020年6月	盛諾集團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418)	營銷、製造及分銷慢回彈 健康及保健產品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4年10月至 2021年5月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443)	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全服務式 粵菜連鎖餐廳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5年4月至今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0343)	於香港、中國及澳門出版漫 畫書及提供媒體內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7年6月至 2020年11月	橋英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462)	人力資源外判及招聘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7年12月至 2022年8月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448)	於澳門提供裝修工程及樓宇 建造工程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8年1月至 2020年8月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股份代號：8356)	於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土木 工程服務及於亞太區提供 電視廣播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9年4月至 2020年10月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2346)	製造燒結鈹鐵硼磁性材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2年5月至今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105)	向香港、美加、歐洲和澳洲之 讀者發行和分派報章、雜誌 及書籍，及於中國(包括香港) 銷售上述刊物之相關內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3年3月至今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8)	為全球航空業提供飛機 全產業鏈解決方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3年3月至今	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	於中國進行物業投資及開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先生於1999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的會計及財務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8月以校外學生身份獲得倫敦大學的法律學士學位。於2003年1月及2011年9月，范先生獲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范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於2007年至2022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第十屆至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彼亦自2008年起至2015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第四屆及第五屆委員會委員。

葉澍堃先生，*GBS, JP*，71歲，自2018年4月16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葉先生於1973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位。葉先生於1973年11月加入香港政府，並於1997年4月晉升為局長。彼於1997年7月至2007年6月期間擔任香港政府的主要官員。葉先生曾經出任若干高層職位包括：保險業監理專員、勞工處處長、經濟局局長及財經事務局局長。葉先生於2002年7月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彼於經濟發展方面的職務涵蓋航空及海上運輸、物流發展、旅遊、能源、郵政、氣象服務、競爭及消費者保護。彼亦負責勞工政策，包括就業服務、勞工關係及僱員權利的相關事宜。

葉先生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期間，曾為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董事會、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及物流發展局、港口發展局、航運發展局及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的主席。葉先生於2007年7月從香港政府退休。葉先生於2001年榮獲香港政府頒發的金紫荊星章，並為非官守太平紳士。葉先生現時為六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8月起擔任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12月起擔任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起擔任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10月起擔任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萬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11月起擔任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陶志強先生，52歲，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規劃及報告、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陶先生於2015年8月30日加入本集團。陶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多個高級職位。自1993年7月起至1996年2月，陶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人員。自1996年3月起至1998年5月，彼為精藝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的會計經理。自1998年6月起至1999年10月，陶先生於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7)擔任助理經理。自1999年10月起至2004年3月，彼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經理，並自2004年4月起至2009年10月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審計經理。自2009年12月起至2010年9月，陶先生於Birdland (Hong Kong) Limited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自2010年10月起至2011年7月，陶先生於雀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嬰幼兒護理產品製造的投資控股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自2011年10月起至2015年8月，陶先生就職於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7)，彼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陶先生於1993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陶先生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執業會計師以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耀東先生，52歲，為本集團的營業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日本市場的營業管理。陳先生於199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營業員。彼於2003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經理，其後於2005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經理。此外，彼於2006年2月獲擢升為高級營業經理，並於2008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總監。加入本集團前，自1991年起至1996年，陳先生於寶達時實業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服裝製造的公司)擔任高級營業員。陳先生於1989年通過香港中學會考。

林國新先生，52歲，為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我們中國廠房的生產管理。林先生於1995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的工廠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生產流程。彼於2005年10月獲擢升為生產部副總經理，負責管理及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整體生產營運。林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表弟。

莫二金先生，55歲，為我們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莫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中心主管，並於2008年1月獲進一步擢升為副總經理，負責管理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加入本集團前，自1986年10月起至1989年3月，莫先生為佛山張槎毛衫廠的針織技術員。自1989年3月起至2002年2月，彼於羅氏針織有限公司擔任針織團隊主管。

產品質量

維持高標準

- 廠房均獲得 **ISO 認證 (9001 : 2015)**
- **嚴格控制** 所有工序 **質量**
- 瑕疵率 <2%
- 河北廠房獲得中國質量檢驗協會頒發為 **「全國質量誠信標桿企業」**
- 嚴格 **控制供應商質量 (Oeko-Tex)** 及 **原材料 (Supima)**
- 測試實驗室取得 SGS-CSTC Standard Technical Service 的 **SGS 認證**，並獲部分客戶授權為產品進行測試



SUPIMA[®]
WORLD'S FINEST COTTONS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其股東創造價值，故董事會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良好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有效的問責制度，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為於本集團內部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並推廣高道德水平，本集團已制定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當中載列(包括但不限於)(i)違規及操守問題的類型以及政策適用的人員；(ii)申報利益衝突機制；(iii)本集團相關部門的職責；(iv)違反相關政策的後果；及(v)舉報措施，旨在鼓勵僱員舉報不符合道德原則及本集團政策的行為，例如不遵守本集團政策、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內部監控的事件。

董事認為，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緊貼最新發展。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寬鬆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領導與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並制定與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務，包括(i)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ii)審閱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一切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作出整體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務收購、主要交易及股息政策等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營運及股東的有關決定。各董事均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管守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所訂明彼身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及職務與職責，並已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裨益及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董事會作出的決定乃經由執行董事通知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獨立高級管理層團隊獲授予權力，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工作及營運。高級管理層團隊亦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表現。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獲授予若干職能及職責。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的姓名載列於下文。各董事會成員均見多識廣、經驗豐富，且具備專業知識，能讓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范駿華先生
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葉樹堃先生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一節所披露有關王槐裕先生、王庭真先生及文宇軒先生之間的親屬關係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相關關係。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會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本公司的董事名單(當中列明董事的角色及職能)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獨立性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4條，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尤其是(i)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i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承諾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有關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後，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委任年期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固定年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由本公司委任，初步固定年期自彼等各自獲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每名董事均須遵守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就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而言，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在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告成立，負責至少每年一次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符合本公司的要求。此委員會將物色合資格或適合出任董事的人士，並評估彼等的資歷、技能、過往經驗、品格及其他相關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獨立性(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任何其他董事會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等事宜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認同及重視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益的重要性及裨益。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有董事會的委任將繼續按其不時的業務需要，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顧及成員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應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一系列多元化角度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最終決定應以甄選候選人為董事會帶來的優點及貢獻為基準。

董事來自各種不同背景，擁有不同的工作經驗、業務及專業知識。下表載列根據可計量目標對董事會的目前成員組合進行的分析：

可計量目標	類別	董事人數
性別	男	7
	女	1
年齡組別	20至40	1
	41至60	4
	60以上	3
技能及經驗	針織行業經驗	4
	銀行及投資經驗	2
	公共行政及管治	2
	法律專業知識	1
	金融專業知識	1
	其他上市公司的現任董事職務	4

基於上文所述，針對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會成員組合及多元化讓本公司管理層得以從多元化及客觀的外在角度中獲益。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適當平衡的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監控本集團的業務需要，並於適當時候考慮進一步委任女性董事。

另一方面，於2023年3月31日，在本集團15,900名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男性僱員及女性僱員的百分比分別為35%及65%。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針織產品，董事會認為，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模式、營運需要及未來發展計劃，本公司已維持適當平衡的員工性別多元化。有關本集團內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0至109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操守

董事均有機會透過於至少14天前發出或將予發出董事會常務會議通告的方式將各項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通告及議程由主席委派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董事均獲提供充足且及時的資料讓彼等得以妥善履行職務。彼等獲允許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並提出意見及表達關注。董事獲提供充足資料，並有充分時間進行討論，以確保董事會作出的決定公平地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倘董事得悉其於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或安排或擬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擁有利益，其須於首次考慮是否訂立該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倘董事知悉其當時存有利益)，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其得悉本身擁有利益後的首個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充分詳盡地記錄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所提出的任何疑慮或所表達的反對意見。會議記錄於各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審閱、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有關會議記錄的最終定稿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可在董事提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公開以供彼等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實體會議，董事於會上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報告；(ii)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iii)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報告；及(iv)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

個別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會議以及於2022年8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4/4	1/1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4/4	1/1
王庭真先生	4/4	1/1
李寶聲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4/4	1/1
簡松年先生	4/4	1/1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4	0/1
范駿華先生	4/4	1/1
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4	0/1
葉澍堃先生	4/4	1/1

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文宇軒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支援下，主席審批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出任會議主席，以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問題，包括由其他董事提呈的任何事宜。主席亦有責任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以確保全體董事均適當知悉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事宜，並及時為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充分資料，將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及促進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行政總裁主要負責作出重大企業決策、營運及資源策略管理，以及規劃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方向。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已告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當中載列董事會所授予的權力。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一般管理(包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表現及營運)；(ii)評估主要收購或於業務或項目上的投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iii)於本公司內擔當風險管理角色，以盡量降低或減輕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主要風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由全體執行董事(即執行委員會主席王槐裕先生、行政總裁文宇軒先生、王庭真先生及李寶聲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透過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監察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會計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所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主席王祖偉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簡松年先生、范駿華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自2022年4月12日起調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葉澍堃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實體會議。於該兩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是否準確及公平；(ii)本集團內審部的工作；及(iii)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

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上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祖偉先生(主席)(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2
簡松年先生	2/2
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2
范駿華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調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葉澍堃先生	2/2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的該等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有關審核與財務申報事宜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於2023年6月23日舉行的會議上，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范駿華先生、簡松年先生及葉澍堃先生均有出席該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作出推薦建議；(i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i)經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後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計劃書；及(iv)審閱及／或批准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購股權計劃的事宜。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王槐裕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薪酬委員會主席簡松年先生、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及葉澍堃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獲委任))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實體會議。於該等會議中，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上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簡松年先生(主席)	1/1
王槐裕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1
葉澍堃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獲委任)	1/1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負責制定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評估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及制定、向董事會推薦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提名委員會主席王槐裕先生及文字軒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簡松年先生、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及范椒芬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獲委任))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就委員會任何建議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會現有成員作出建議時，提名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以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誠信聲譽；
- 於成衣業及其他相關界別的成就、經驗及知識；
- 有關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好處及貢獻；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努力的承諾；
- 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及
- 倘建議候選人將獲提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則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獨立標準的合規情況。

提名委員會可就董事會選舉以及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名由一名股東或本公司推薦或提名的候選人，而董事的繼任計劃則須獲董事會批准。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實體會議。於該會議中，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現時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恰當，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作出的推薦建議；及(iii)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個別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上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槐裕先生(主席)	1/1
文宇軒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1
簡松年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1
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0/1
范椒芬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獲委任)	1/1

外聘核數師的酬金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所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包括審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收取的費用金額分別為3.0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訊息流通以及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循。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應就董事就職及其專業發展提供協助。經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陶志強先生(「陶先生」)作出特定查詢後，陶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資歷、經驗及培訓的要求。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為彼等因進行企業活動而遭提起的任何法律行動所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的貢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且彼等曾參與下列類別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 發展類別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I), (II)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I), (II)
王庭真先生	(I), (II)
李寶聲先生	(I), (II)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I), (II)
簡松年先生	(I), (II)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不適用
范駿華先生	(I), (II)
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不適用
葉澍堃先生	(I), (II)

(I) 出席研討會／網絡研討會。

(II) 閱讀／觀看與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最新發展有關的資料。

投資者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為，及時與股東及／或投資者溝通及具透明度的申報為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部分。

本公司旨在透過多種通訊途徑與其股東及／或投資者保持頻繁和及時的溝通，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官方公告。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而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股東將獲寄發年報及中期報告或獲知會有關報告的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均會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刊載，而該等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的一般資料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將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官方公告，以向股東及／或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發展的資料。

此外，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投資者溝通。指定管理層保持定期與投資者對話，以讓其緊貼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乃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送達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的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達一份書面要求(「書面要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書面要求的任何指定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送達書面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送達有關要求後21天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本公司亦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以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或議案。董事會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溝通政策，並信納股東溝通政策的成效。

憲章文件

於2022年8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的通函附錄三。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以及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問責

董事已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載入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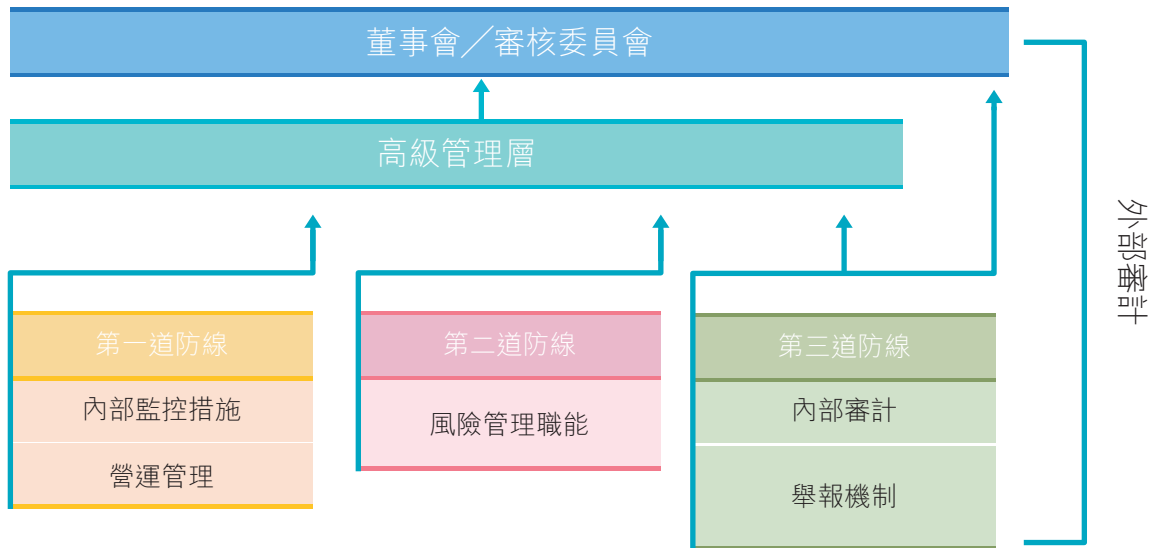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在維持及提高本集團經營業務上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資產以及加強投資者信心等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另一方面，本集團識別重大風險領域並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及減低該等風險，從而改善其業務與經營活動。本公司管理層定期審閱重大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特別提出所有重大事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點

我們採用以下風險架構識別、分析、評估及管理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乃參照特雷德韋委員會贊助組織委員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框架制定，當中涉及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與溝通及監察活動等五項要素。

風險管治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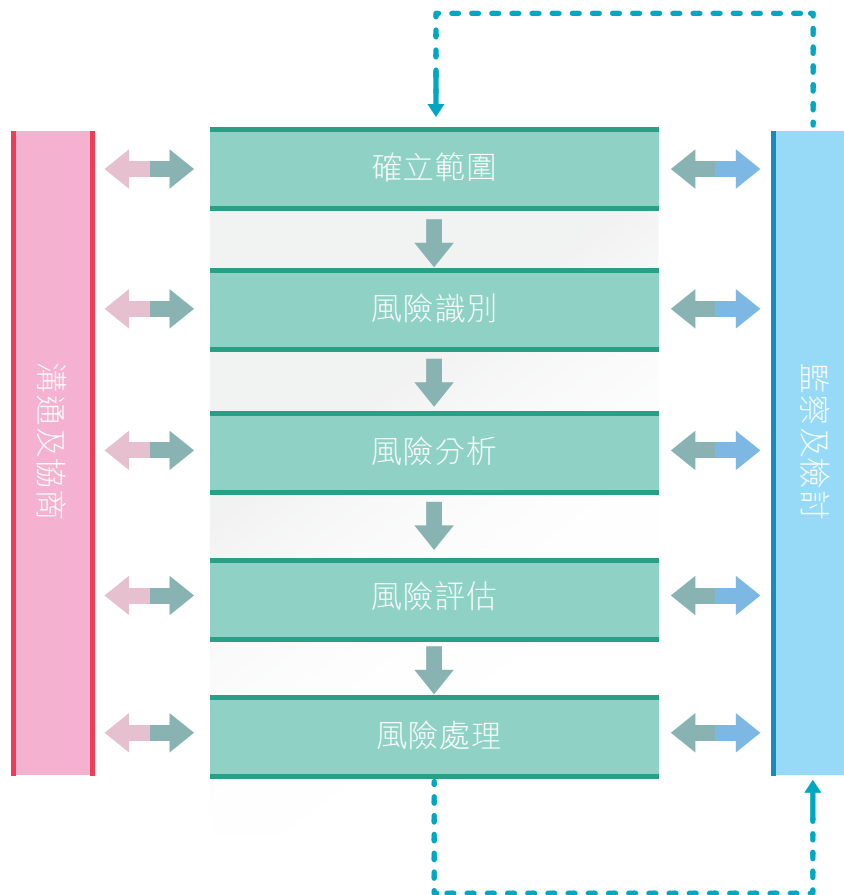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框架以「三道防線」模式為指引，透過內部監控措施、營運管理、風險管理職能、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達致風險管理的目的。



作為第一道防線，本集團的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每項業務或交易有關的風險，透過營運管理的各項政策、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盡量減低業務營運所面臨的潛在風險。第二道防線為制定有關管理特定風險的類別及範圍，並就有效風險管理及監控對第一道防線作出質疑。第三道防線為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內部審計為以風險為本的方法，以釐定重大監察措施能否有效監控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

風險管理制度中所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完全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中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經營環境中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及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續)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簡述如下：

確立範圍

- 為風險狀況評估確立範圍，制定評估標準。

風險識別

- 本集團採用由下而上的方式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的風險。

風險分析

- 主要從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目標的影響程度兩個角度進行分析。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建立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風險的程度；及

- 考慮該等風險對業務的影響及出現的可能性。

風險處理

- 透過比較風險評估的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

- 營運管理層制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透過內部監察單位防止、避免或減低風險。

監察及檢討

- 根據生產及營運過程，持續並定期監察風險，設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於生產及營運過程出現任何主要變動時，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及修訂內部監控程序(如需要)；及

- 定期向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溝通及協商

- 風險管理過程中每一個步驟均須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進行溝通及協商。

本集團將風險分成六個不同類別評估：包括策略、財務、營運、合規、外部環境及人才資本。風險登記冊記錄本集團主要營運單位所面對的主要風險。本集團已根據上述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類別對主要風險進行分類，並會定期評估每項主要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及可能性。就重大風險而言，各營運單位須提出並實施減低風險的措施。

各營運單位須每六個月提交各自風險登記冊的更新資料，以編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報告。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當中包括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措施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並預防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董事會亦負責至少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成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成業務目標有關的風險，且僅能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的重大風險

- 國際貿易方面，市場貿易政策、進出口關稅政策、匯率波動、勞動力短缺及債務危機等不可控因素，將對我們業務造成影響。國際政治方面，中美貿易戰已從關稅戰升級為科技及金融戰。此外，地緣政治及俄烏局勢緊張，皆會對全球經濟及消費市場帶來下行壓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帶來影響。
- 本集團作為一家擁有多個生產基地的跨國針織產品生產商，我們的原材料生產供應商遍佈世界各地，當供應鏈出現不穩定或中斷時，若我們未能及時作出適當應對及找到合適的替補方案，將對我們的業務帶來影響。
- 近年天氣經常不穩及突然驟變，或會導致我們的交貨期造成影響。如交貨期出現延誤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 緬甸目前出現經濟衰退、政治局勢不穩定及緬幣匯率大幅波動等影響，均導致我們對緬甸廠房的期望或預算出現落差，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情況帶來負面影響。
- 紡織行業是一個勞動密集型行業，對於人工成本的敏感度相當高，儘管我們的針織產品生產流程已高度機械化及自動化，我們仍相當依賴技巧純熟的工人。若工人不足或人工成本上升，將會對我們的盈利產生影響。
- 由於我們的客戶群較為集中，主要的銷售訂單來自五大客戶。倘若該五大客戶向我們購買產品的決定出現較大的變化，或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情況。
- 羊絨屬於成本高昂的原材料，其價格亦取決於市場上快速變化的供求關係。而由採購羊絨至製作成為產成品的過程亦很需時。若羊絨的市場價格於我們採購羊絨後出現下跌，將會影響羊絨產成品的銷售價格及利潤。
-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我們在中國大陸擁有羊絨紗線生產業務。我們亦在越南發展編織及紡織面料印染生產業務、在緬甸亦擁有新的針織產品生產基地。此外，為了擴闊收益及客戶群，管理層亦繼續尋求業務多元化及相關的未來發展機會。然而，此等項目涉及資本分配、融資、預算、進度、合作關係、資源競爭、審批及其他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當中的期望或預算出現落差。而在發展及鞏固多元化產品及業務時，我們可能錯估市場形勢及發展空間或未能與客戶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此等風險皆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造成影響。
- 由於全球經濟及消費市場受到下行壓力，部份服裝品牌受到高庫存及需求減弱等影響，導致我們部份客戶的業務面臨較大的壓力，若我們的客戶未能妥善管理因此帶來的營運風險，將有可能影響其業務及資金流動性情況，並會增加我們應收賬款出現壞賬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我們作為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必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同時我們亦受經營所在地的法律及法規監管。若未能及時獲悉並遵守各地政府部門及相關監管機構有關稅務、外匯管制、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等的法律法規及其變更，可能會對我們業務帶來負面的影響。

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措施

另一方面，我們亦已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以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更有效遵守不同的適用規則及法規：

- 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獲委任以根據上市規則就香港法例及法規以及合規事宜向我們提供意見；
- 為遵守適用的中國法例及法規，我們定期就僱員繳納由個人承擔的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責任為僱員提供培訓；
- 我們定期就分別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及董事責任的相關中國、越南及香港法例及法規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課程及／或最新資料，以期能積極識別任何有關潛在不合規情況的問題及事宜；及
- 一名內部審計經理及一名內部審計員獲委任以監督我們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的內部監控，並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

本公司的內審部履行內部審計職能，而董事會負責持續監督及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董事會確認，其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成效並認為有關制度屬充足有效。

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不受競爭問題影響的措施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王庭聰先生、王庭交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契諾承諾人」)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訂立日期為2016年3月24日的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承諾人已承諾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競爭、投資任何受限制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收購或持有任何受限制業務，惟有關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已首先供予或給予本集團，而經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僅由並無於有關受限制業務中擁有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及批准後，本集團放棄有關機會則除外。

有關上述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契諾承諾人亦已就本集團的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以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制定內幕消息政策，為董事以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就處理內幕消息、監察消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指引。本公司應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內幕消息的保密性，直至就有關消息作出一致且適時的披露為止。

董事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知悉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業績及事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有關數額乃基於董事會的最佳估計以及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而計算得出。有關確認應與本年報第110至116頁所載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核數師報告內就彼等的報告責任作出的聲明一併閱讀，惟兩者存在區別。

持續經營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4頁)的薪酬載列如下：

	人數
薪酬範圍	
零港元至500,000港元	1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董事會報告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透過一系列集團重組程序，本公司於2016年3月21日完成重組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6年4月12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針織產品製造。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1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17頁的綜合收入表內。

中期股息每股5.1港仙於2022年12月21日派付予股東。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6港仙。第二次中期股息0.6港仙預期將於2023年7月25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予於2023年7月12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至2023年7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3年7月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捐款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0.5百萬港元(2022年：1.0百萬港元)。

本公司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附註35。

於2023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儲備約為2,092.7百萬港元(2022年：2,059.4百萬港元)。

股息政策

本公司視給予本公司股東穩定及可持續回報為目標。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決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金需求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狀況。本公司建議及派付股息亦視乎開曼群島公司法項下的任何限制、任何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目前擬在上述限制規限下及在並無可能削減可供分派儲備金額(不論損失或其他情況)的任何情況下，向股東分派任何可分派溢利的至少35%。然而，概不保證將就特定期間按任何特定金額派付任何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借款

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24。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等權利的限制，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以下人士應佔貨品銷售的收益：

— 最大客戶	49.2%
— 五大客戶合計	70.0%

以下人士應佔採購：

— 最大供應商	29.8%
— 五大供應商合計	65.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五個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90頁。本財務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王祖偉先生(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范駿華先生
李碧琪女士(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
葉樹堃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李寶聲先生、簡松年先生及范駿華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於同一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惟合資格於同一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獲本公司委任，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度結束時，各董事或與各董事關連的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有關本公司董事利益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其受限於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訂明的規定)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生效。

持續關連交易

若干關連方(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訂立的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協議：

原材料採購協議

- (i) 於2022年3月30日，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河北宇騰」)(作為賣方)與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南冠科技」)以及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南旋」)及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惠州南冠」)(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原材料採購協議(「原材料採購協議」)，內容有關買方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及其他原材料，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原材料採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原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50.0百萬元。

南冠科技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南冠科技其中兩名董事亦為河北宇騰的控股股東，而河北宇騰為該等董事的聯繫人。此外，河北宇騰為南冠科技的主要股東。因此，該兩名南冠科技董事的聯繫人河北宇騰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面料購買協議

- (i) 於2022年3月28日，益新實業有限公司及新益新(惠州)貿易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佳譽(香港)有限公司及惠州市佳譽製衣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就賣方向買方銷售面料訂立面料購買協議(「面料購買協議」)，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面料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3.0百萬美元。

董事會報告(續)

各買方分別由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最終實益擁有35%及由Shum Ho Chi先生(各賣方之董事)最終實益擁有4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各買方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面料購買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有關原材料採購協議及面料購買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2年3月30日及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原材料採購協議及面料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遵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倘有關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
- (i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
- (iv)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關聯方交易。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此外，本集團於2022年3月30日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於2022年3月30日，河北宇騰(作為出租人)與南冠科技(作為承租人)訂立租賃協議(「新河北租賃協議」)，內容有關南冠科技向河北宇騰租用廠房以生產羊絨紗，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為期三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河北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新河北租賃協議項下的月租為人民幣722,448元／人民幣662,796元(含／不含增值稅)。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2023年3月24日與若干關連人士訂立以下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新原材料採購協議

- (i) 於2023年3月24日，河北宇騰(作為賣方)與南冠科技、惠州南旋及惠州南冠(作為買方)就該等買方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及其他原材料訂立新原材料採購協議(「新原材料採購協議」)，自2023年4月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原材料採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新原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43.0百萬元。

有關新原材料採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4日的公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擁有權益 的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⁷⁾
文宇軒先生 ⁽¹⁾	配偶權益	700,000	0.03%
王庭真先生 ⁽²⁾⁽³⁾	信託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1,500,000	65.81% 0.07%
李寶聲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15%
范椒芬女士 ⁽⁵⁾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簡松年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范駿華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葉澍堃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附註1：文宇軒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所持有的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配偶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700,000股股份。

附註2：王庭真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王庭真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4：李寶聲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3,500,000股股份。

附註5：范椒芬女士、簡松年先生及范駿華先生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6：葉澍堃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4月20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7：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被視作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中所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有關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目標或目標之一為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可認購該等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外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契據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i)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項下彼等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及(ii)彼等就本集團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29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下載列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任何諮詢師、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c)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200,000,000股股份),惟:

- (i) 本公司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情況下更新股份數目上限,最多為於有關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包括根據其他計劃(如有)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 (ii)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將導致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超出當時股份數目上限的購股權,惟有關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在取得股東批准前已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在此情況下所授出有關購股權不得計入當時適用的股份數目上限);及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9,504,000股,佔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17%。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享有購股權數目上限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就此投票),否則,概無合資格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致使於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該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提呈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有關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本公司刊發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而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報告(續)

(e)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一經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的0.01港元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已生效。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被視為已被不可撤銷地拒絕。

(f) 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可能須達到董事會可能於授出購股權當時列明的任何表現目標。

(g) 認購價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決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任何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h) 股份的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遵守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所有條文，並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擁有相同的投票權、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不得享有股份於參考配發日期前的記錄日期所附帶的任何權利。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待承授人(或承授人提名的有關其他人士)完成登記成為有關股份的持有人後，方會附帶投票權。

(i) 購股權計劃的年期

購股權計劃自2016年4月12日(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其後不得額外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致有效行使於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的其他方面具有效力。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此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予以行使。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4年。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0,6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85%(2022年4月1日：110,600,000份)。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4月1日的 結餘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 註銷	年內 失效	於2023年 3月31日的 結餘 (附註3)
董事									
王庭聰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李寶聲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000,000	-	-	-	-	2,000,000
譚偉雄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000,000	-	-	(1,000,000)	-	-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1,500,000)	-	-
范椒芬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簡松年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王祖偉先生 [Ⓞ]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1,500,000)	-	-
范駿華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	1,500,000
李碧琪女士 [Ⓞ]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1,500,000)	-	-
葉澍堃先生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1,500,000	-	-	-	-	1,500,000
僱員									
本集團其他僱員 (附註4)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2,004,000	-	-	(500,000)	-	11,504,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30,700,000	-	-	(3,700,000)	-	27,000,000
總計				59,204,000	-	-	(9,700,000)	-	49,504,000

* 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 自2022年4月12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i) 2016年8月29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6年8月26日)的收市價為1.40港元；(ii) 2017年8月28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7年8月25日)的收市價為1.48港元；及(iii) 2018年4月20日授出日期前(即2018年4月19日)的收市價為1.68港元。
-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及行使期開始日期期間。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餘下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餘下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餘下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 於2023年3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449港元。
- 按香港僱傭條例所指「連續性合約」的僱傭合約工作的僱員。
-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其計算方法以及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的模式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由於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1月1日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生效前獲採納，故購股權計劃的若干條款未必完全符合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本公司將遵守於2023年1月1日存續的股份計劃過渡安排，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範圍及最短歸屬期規定。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3年3月31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擁有權益 的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⁸⁾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65.81%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 ⁽¹⁾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0	65.81%
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¹⁾	信託受託人	1,500,000,000	65.81%
王庭聰先生 ⁽²⁾⁽³⁾	信託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200,000,000	65.81% 8.77%
Wang Kam Chu 女士 ⁽⁴⁾	配偶權益	1,700,000,000	74.58%
王庭交先生 ⁽⁵⁾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1%
Tsoi Suet Ngai 女士 ⁽⁶⁾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65.87%
Chan Ka Wai 女士 ⁽⁷⁾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65.81%

附註：

-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由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為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所使用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工具，而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由王庭聰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及王庭聰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南旋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的財產授予人、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王庭聰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根據保麗信集團收購事項於2017年12月15日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200,000,000股股份。
- Wang Kam Chu 女士為王庭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聰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王庭交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Tsoi Suet Ngai 女士為王庭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真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Chan Ka Wai 女士為王庭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交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董事會報告(續)

與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於2023年3月31日並無存有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與股票掛鈎協議。

管理合約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集團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比例 百分比 (概約)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於2023年 3月31日的 未運用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未運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止年度的 實際運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截至2023年 3月31日的 已運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為越南廠房第二期興建廠房大樓 及採購機器	59%	378.1	-	378.1	-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14%	93.2	-	93.2	-	
提高設計及產品開發能力	9%	54.7	-	22.8	31.9	2023年9月30日
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9%	54.7	3.2	22.0	32.7	2023年9月30日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9%	54.7	-	54.7	-	
總計	100%	635.4	3.2	570.8	64.6	

未動用結餘64.6百萬港元已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存置於香港若干具有良好聲譽的商業銀行的銀行賬戶內。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現時並無意向改變於招股章程中及上文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動用未運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商業市場情況下最佳估計。其可能會根據市場情況發生變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要求，適時進一步公告及／或於本公司年報披露時間表的變化(如有)，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以下有關本公司現有貸款協議(當中包含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履約責任的契諾)的披露載列如下：

協議日期	銀行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2023年3月8日	最多150,000,000港元為其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在定期貸款融資的整個期限內任何時候，王庭聰先生連同其家族成員將繼續(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2022年12月15日	最多130,000,000港元為其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族成員為及將保持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0%且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2021年9月21日	最多250,000,000港元為其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i) 王庭聰先生及其家族共同擁有本公司超過60%股權；及(ii) 王庭聰先生及其家族維持擁有本公司大多數管理控制權
2021年8月11日	最多300,000,000港元為其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及/或其家族成員維持本公司股權不少於50%
2021年8月11日	最多150,000,000港元為其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族成員為及將保持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0%且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2019年9月23日	最多1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倘王庭聰先生及其家屬考慮將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減至少於實益權益的50%，則彼等將向銀行提供一個月事先通知
2019年6月28日	最多200,000,000港元為期五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屬維持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
2018年3月16日	(i) 本金總額最多為195,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其最終到期日為2022年8月8日 (ii) 最多30,000,000美元或234,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其最終到期日為自提取貸款日期起計五年當日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屬擁有本集團的管理控制權

董事會報告(續)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24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6至42頁。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定於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保政策

我們致力推行環境保護政策，保護自然資源。我們力圖透過減低耗水電量及鼓勵回收辦公室用品及其他物料，把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我們亦致力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我們工廠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環保法例及法規。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附屬公司進行，故須遵守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當地的相關法例及法規。鑒於本集團廠房的營運涉及資源消耗及可能影響環境的污染物排放，故越南及中國內地的若干環保法例將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影響。

本集團的製造過程產生廢水、噪音及煙塵等污染物。製造業務產生的廢水及其他污染物排放到環境中可能會令本集團產生責任，須承擔補救有關排放的額外費用。實施額外的環保措施及/或未能遵守新的環保法例或法規可能會產生額外的生產成本，而此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當地相關法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或不合規事宜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工作場所的質素

我們相信僱員乃本集團的寶貴資產之一，並視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的公司財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根據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的表現及貢獻提供額外花紅。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提升僱員的職業發展，該等培訓計劃涵蓋不同範疇，如管理技巧、銷售及生產以及與本集團及行業相關的其他課程。

我們專注為我們全體僱員促進平等機會，且不會因個人特質歧視任何僱員。我們根據全體僱員的能力、表現及貢獻而非彼等的國籍、種族、宗教、性別、年齡或家庭狀況而進行評估。本集團的僱員手冊概述僱傭條款及條件、僱員的權利及福利、職務及職責、職業操守及行為。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確保我們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提供安全高效的工作環境。我們承諾全面遵守所有職業健康及安全法例，而我們位於中國內地及越南的廠房亦全面遵守ISO 9001的規定。本集團以我們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依歸。我們向我們的僱員免費提供急救包及藥物，而彼等亦享有醫療保險福利。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僱員的專業個人發展及成長，並視發展及培訓為一個持續不斷的過程。我們為各級僱員提供並鼓勵彼等參與不同的內部及外部課程，以促進發展彼等與工作相關的技能。本集團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充分學習、培訓及晉升的公平機會。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客戶保持堅實穩固的關係，並提供滿足彼等需要及要求的產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藉此了解市場需求及客戶需要，讓本集團可積極回應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緊密的關係。此促進高度合作發展及有助本集團向我們客戶提供所要求及期望的優質解決方案。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一項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
2023年6月23日

愛護地球



目標於2031年前
減少**10.5%¹**碳排放量
及**4.3%¹**能源消耗量

實行之措施成效包括：



- 煤耗量 **▼28.8%²**
- 無害廢棄物回收及重用總量 **▲312.1%²**
- 有害廢棄物總量 **▼20.4%²**



- 規劃「製冷機水智控系統」目標是提高冷卻塔的用水及用電效能



本年度開始在惠州廠房實施**太陽能發電**，
預計每年減少約5,000噸碳排放，
以減少向電網購買電力

四個生產設施共取得6張ISO認證



綠化廠區：

廠區綠化空間比例高達**40%³**



道德採購標準：

**獲得12項
會員資格或證書**

有關負責任及道德採購



Higg Index 測評：

惠州廠房及越南廠房的
工廠環境模組得分
分別為**78%**及**69%**

¹ 與2021財政年度數字比較的年度目標

² 與2022財政年度數字比較

³ 適用於惠州廠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匯報範圍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發佈2023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本報告旨在讓各持份者了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以及我們於可持續發展的策略與方針。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涵蓋我們於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報告期間」或「本年度」)，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及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越南」)旗下八間從事針織產品生產的附屬公司，在環境及社會兩個主要範疇之整體表現，包括：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南旋」)、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惠州南冠」)(合稱「惠州廠房」)、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南冠」或「河北廠房」)(統稱「中國廠房」)、南旋實業有限公司、嘉明實業有限公司、力運實業有限公司、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統稱「香港辦公室」)及創匯添(越南)針織有限公司(「創匯添(越南)」或「越南廠房」)。本報告所涵蓋之匯報範圍與去年一致。

匯報依據

本報告內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的標準及透過收集各持份者表示對本集團關注之領域編製而成。我們確認本報告已遵守ESG指引中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匯報原則

本報告的編寫亦貫徹以下四大匯報原則：

重要性

我們以管理層及各持份者共同參與的重要性評估，識別對我們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於本報告的《持份者參與》章節進行相關披露。



平衡

我們承諾會以不偏頗的方式向持份者呈報我們於報告期間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令讀者能得到客觀真實的資料。



量化

報告中的關鍵績效指標盡可能採用可量化資料，以便進行評比及驗證。所採用的資料計算方法均會在適當的情況下作披露及註明。



一致性

我們會以一致的統計方法進行披露。若統計方法有任何變更，我們會於報告清楚闡述所變更方法之原因及兩者不同之處，並說明對匯報之影響。



獲取本報告及反饋

各持份者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查閱本報告。我們認真對待各持份者就本報告匯報內容所提出的寶貴意見，閣下可透過本公司電郵enquiry@namesonholdings.com與我們聯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關於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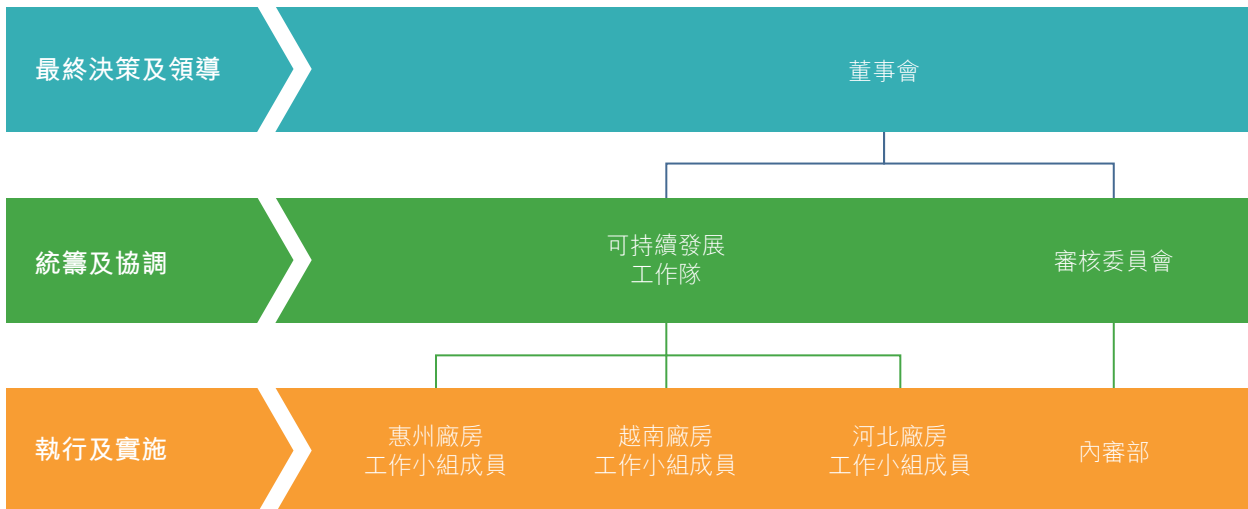
本集團成立於1990年，多年來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原材料開發及採購、產品設計、樣本研發優質生產、品質監控及按時發貨，現為中國頂尖的針織產品製造商之一。本集團的營運總部設於香港及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並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越南胡志明市及中國河北省邢台市設立生產基地，招募各類人才，並引入先進及高度自動化的生產設備。本集團已建立良好的企業信譽，多年來與國際知名服裝品牌及零售商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為客戶提供最全面的服務及優質的產品。為實現可持續發展，我們一直致力推動業務發展，研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市場，保持我們在行內的競爭優勢。

願景及使命

我們作為中國頂尖的針織產品製造商之一，一直以「為員工、客戶和股東創造最大價值，真誠回饋和服務社會」作己任。我們一直恪守「以人為本」的管理模式，並時刻關注員工需要，培育菁英人才及幫助員工建立自我價值。在企業發展方面，我們力求體現可持續發展，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除了保持業務的核心優勢，同時亦以「學習、創新、綠色、低碳、溫暖、友愛、和諧」為營運原則，持續推動及支持對社會有益的舉措，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

本集團深明穩健而職責明確的管治為可持續發展奠定良好的根基，並能加強我們對可持續發展戰略的管理及監督的成效，因此本集團已設立以下的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屬於監督可持續發展相關事宜最高級別決策單位，並對可持續發展的管治、策略及方針的制定承擔最終的責任。同時，亦負責向管理團隊提供策略指引，識別及審視與本集團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及企業管治事項。有需要時，董事會成員亦會接受有關ESG及企業管治的培訓，瞭解最新的監管及披露要求。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工作隊(「工作隊」)於2021年由董事會授權成立，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識別、評估、執行及管理ESG相關事宜。同時，工作隊需要根據董事會所制定的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方針，與本集團各地廠房的工作小組共同釐定切實可行的執行方案及措施，並在日常業務流程中向工作小組提出融合可持續發展理念的業務改善建議。而本集團各地廠房的工作小組則需根據既定的方案落實執行，並定期向工作隊匯報進度及成果。工作隊作為各地廠房的工作小組與董事會之間的橋樑，會積極向下傳達董事會的指引，監控可持續發展方案的實施情況，並向上匯報相關計劃及ESG目標的進展。

審核委員會則負責協助董事會制定、監管及評估ESG相關的風險管理機制，確保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與此同時切合公司現行的營運模式。審核委員會屬下的內審部(「內審部」)則負責收集撰寫本報告所需的資料及數據，確保匯報內容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之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全面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並於本集團上下大力推動風險意識文化及落實預防風險責任制。由執行董事、內審部及各部門主管組成的風險管理小組，每半年透過由下而上的方式收集相關資料進行包括ESG及氣候變化等方面的風險識別及分析，並按照優先次序處理各項風險及制定風險應對策略。風險管理小組亦需要持續地就生產及營運過程、市場、策略、環境及規例等的轉變進行定期監察、檢討，以及交流風險管理成果。如欲了解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詳情，可參閱本集團2023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可持續發展策略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以「安全優質、環保永續」為核心原則，並由董事會制定策略，按照我們識別的ESG方面的風險(如業務所在地對排放的要求、勞動力的需求、氣候變化及公共衛生危機等)，制定一系列恰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包括營運管理方案、內部控制及舉報機制)，從而避免或降低潛在風險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有需要時，我們會委託專業法律顧問就本集團業務所在地涉及ESG的法例法規提供專業意見，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規定。隨著社會各界及持份者對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日趨重視，我們亦會持續檢視在本報告所披露內容的充足性及可擴展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一直致力平衡和滿足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期望。在推動業務產能的同時，亦會嚴密監控生產環節當中對環境及社會的潛在影響，並透過積極創新的設計、配合市場環境的經營策略及頂尖的生產技術與設備，務求對環境及社會負責任的方式生產出更優質的針織產品。為了響應環保，我們在節能、垃圾分類回收及環境保護等方面制定一系列的策略。為了支援及連繫各業務所在地的社區需求，我們持續投放更多的資源於公益活動，期望與社會各界攜手推動可持續發展，對社會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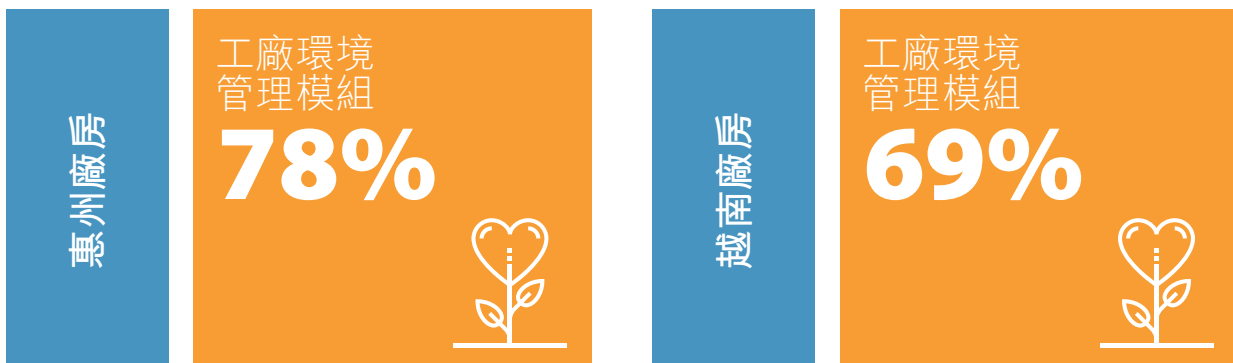
來年，我們會繼續積極與主要客戶或政府機關緊密溝通，務求充分了解其對ESG層面的要求及減碳政策，持續監察ESG目標設定的可行性及準確性。我們會參照國際最佳實務及標準，在未來持續更新及檢討我們的碳軌跡，並在必要時調整相關目標，確保目標的適用性及與本集團發展的一致性，促進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踐。

Higg Index 自我測評工具

我們的惠州廠房及越南廠房於報告期間使用由永續成衣聯盟(「Sustainable Apparel Coalition」，簡稱「SAC」)發佈的標準化可持續性自我測評工具 — 工廠評估工具(Higg Facility Tools)，對環境管理7項不同的因素進行審核及評分，以評估我們於整個生產中每個環節的可持續表現及影響，由此識別相關範圍的可持續改進空間。

在完成自我評估後，我們已委聘了SAC認可的獨立第三方驗證機構為我們所提交的資料進行驗證，以提升評分的可信性。此評分工具已在國際間被廣泛使用，我們亦樂意把有關資料分享予我們的合作夥伴及客戶，藉此提升其對我們的了解和信心。此外，我們亦會與同業的基準評分進行對比，以確保我們的表現達到同業之標準或以上，以展示本集團對環境管理的重視，並保持我們在行內的競爭力。

以下為惠州廠房以及越南廠房於報告期間所取得並經過驗證的Higg Index評分：



本年度所獲之嘉許及殊榮



由香港工業總會主辦的「工業獻愛心」表揚計劃2022頒授之5年+愛心關懷證書。



本公司已連續5年以上獲得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之商界展關懷標誌，以表揚我們對社區、員工及環境所作出的貢獻。



本集團自2010年開始已經連續10年以上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之商界展關懷標誌，我們在未來會繼續與社會各界攜手共建共融社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持份者參與

我們瞭解到各持份者對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方面必然有不同的期望，因此我們通過以下多種開放透明的渠道，以積極主動的態度與對我們業務具影響力的持份者，主要包括股東及投資者、客戶、僱員、供應商、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及社區，保持緊密的溝通和聯繫。我們希望藉著制定與持份者期望及關注事項一致的ESG戰略及決策，鞏固與持份者的良好關係及同時建立互信，切實履行社會責任，確保我們的業務活動符合各持份者的期望。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週年大會 • 年報、中期報告及集團公告 • 本集團網站「投資者關係」分頁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滿意度查詢 • 本集團網站及社交媒體 • 商務溝通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會 • 職工代表大會 • 總經理信箱 • 持續的直接溝通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地考察 • 審核及評估 • 持續的直接溝通
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及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網站 • 本集團公告

基於持份者的和期望和關注會隨著瞬息萬變的營商環境而不斷改變，我們會定期收集量化數據作為重要性分析的基礎，並從中識別持份者最關注且對業務營運最具影響力的議題，以作審視及制定完善可持續發展策略之用。報告期間重要性分析的主要步驟總結如下：

第一步：本集團透過重要範疇分析，並根據與持份者現有及過往溝通活動的成果、行內趨勢及聯交所ESG指引，歸納出適用於本集團的30項議題。



第二步：我們邀請持份者以不記名方式進行網上問卷調查，通過收集各持份者對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評價及期望，以初步識別有關以上30項議題的重要程度。



第三步：本集團管理層就議題對本集團的重要性進行內部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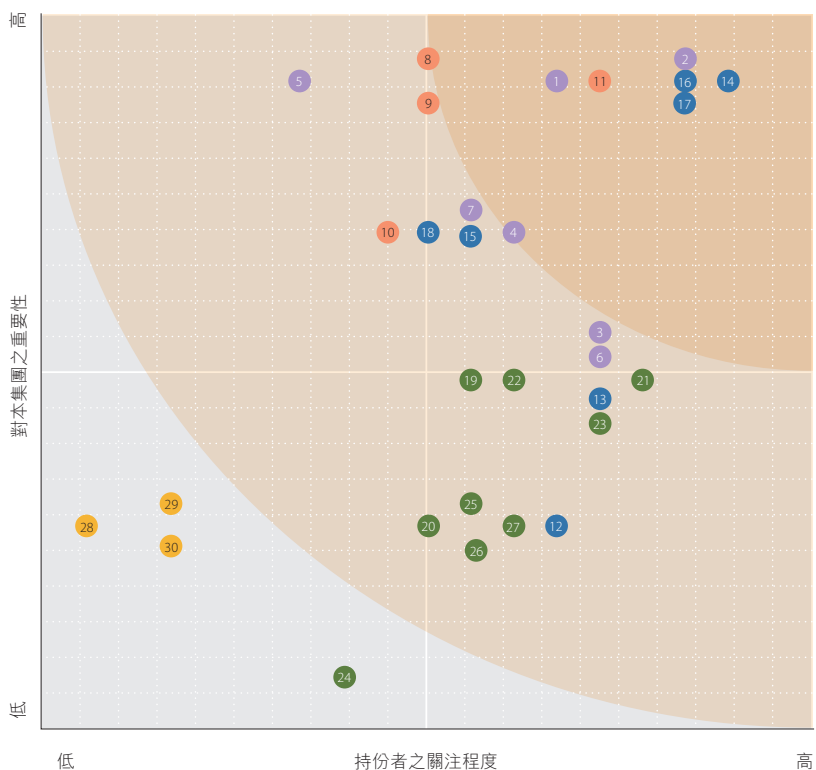
第四步：我們綜合持份者及管理層意見編製重要性矩陣，排列出對持份者及本集團業務具影響及重要的ESG議題。



第五步：矩陣圖會用作本集團管理層進行風險管理評估及戰略性規劃之參考，亦是我們準備本報告的依據之一。我們將在本報告不同章節中回應及闡述各持份者關注的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重要性矩陣



- | | | |
|--|--|---|
| <p>產品及服務責任</p> | <p>營運常規</p> | <p>工作環境實務</p>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品及服務質量 2. 產品安全 3. 客戶服務及滿意度 4. 知識產權管理 5. 市場推廣及廣告真實性 6. 原材料的可持續性及可追溯性 7. 研究及發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供貨商管理 9. 供應鏈的社會責任 10. 災難應急預案 11. 反舞弊腐敗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 僱員權益、福利及康樂活動 13. 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 14. 職業安全及健康 15. 員工發展及培訓 16. 僱傭合規性 17. 僱傭關係及溝通 18. 僱員流動率 |
| <p>環境保護和綠色營運</p> | <p>社區貢獻</p>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9. 廢氣排放 20. 廢棄物處理 21. 碳排放及能源 22. 水資源使用 23. 污水排放 24. 包裝材料消耗 25. 氣候變化的風險 26. 綠色採購 27. 供應鏈對環境的影響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8. 社區投資 29. 參與公益活動 30. 慈善捐贈 | |

矩陣圖展示30項議題的重要程度，圖表右上角為各持份者及本集團認為至關重要的議題，而左下角則為較次要的議題。本年度首六項最為重要的議題分別為(14)職業安全及健康、(2)產品安全、(16)僱傭合規性、(17)僱傭關係及溝通、(11)反舞弊腐敗及(1)產品及服務質量，當中(1)產品及服務質量、(2)產品安全和(14)職業安全及健康三個議題，如上年度繼續為各持份者的重點關注部份，而(11)反舞弊腐敗、(16)僱傭合規性和(17)僱傭關係及溝通的重要性則較去年度有所提升，反映各持份者對維護社會廉潔公平，僱傭合約及條款是否合法，以及勞資雙方關係及溝通是否良好和充足的問題日漸重視，我們在未來將會持續關注該等議題，並加強對此方面的監控和與勞工的溝通。

以人為本

我們視員工為創造長遠業務價值的寶貴資產，亦是企業競爭力及企業發展的根本。因此，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和諧共融的工作環境，透過在管理政策與營運方針中融入以人為本的理念，打造成為員工能夠盡展所長的平台。作為對員工及社會負責的僱主，我們嚴格遵守各業務所在地適用的僱傭條例，如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傷保險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工傷保險條例》、《勞動保障監察條例》、《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香港的《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越南的《越南勞動法》等。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因違反僱傭相關法例或法規而引致的重大行政處罰或罰款。

廣納賢才

本集團以「公開招聘，全面考核，擇優錄取」為招聘原則，通過報章、網絡及廠房公告欄的招聘廣告、職業介紹所推薦及校園招聘日等方式進行人才招聘。我們既定的內部引薦計劃亦有效鼓勵員工自薦更合適崗位或推薦各方面的人才加盟，為員工提供更多的發展機會。我們一直支持及尊重多元化及平等機會，絕不容許與求職者工作能力無關的因素影響遴選及招聘結果。

為了吸納及挽留人才，我們會提供具競爭力且不低於當地法定的最低薪酬、福利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以確保集團有充足的人力資源以保持競爭優勢。此外，我們亦擁有完善的晉升機制，定期對員工的工作表現進行績效評核，從而檢視員工的工作能力、團隊精神、考勤記錄及處事技巧等不同客觀因素。在公平公正的情況下，表現優秀並滿足晉升條件的員工會獲得晉升機會及／或薪金調整，藉此體現本公司對員工為集團所作出之貢獻之認同。我們更制定員工獎懲制度提升員工工作積極性，如於中國廠房設有績效激勵獎，而於越南廠房設有全勤獎、紀律獎及優秀員工獎，以表揚該年度為本集團付出努力的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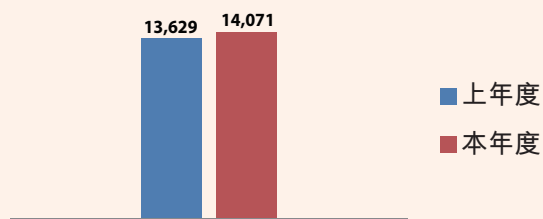


越南廠房的優秀員工獎勵計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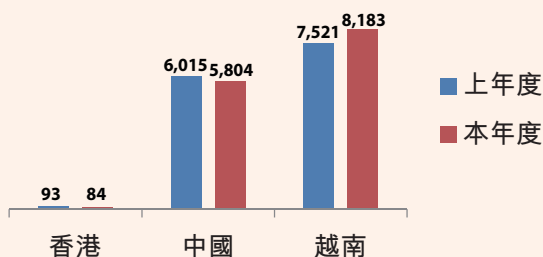
員工分佈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僱員總數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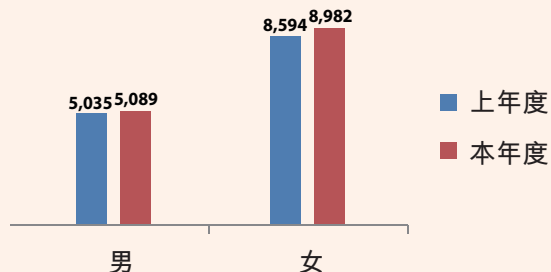


總全職僱員人數
總兼職僱員人數：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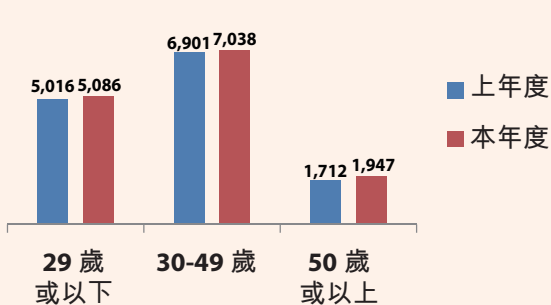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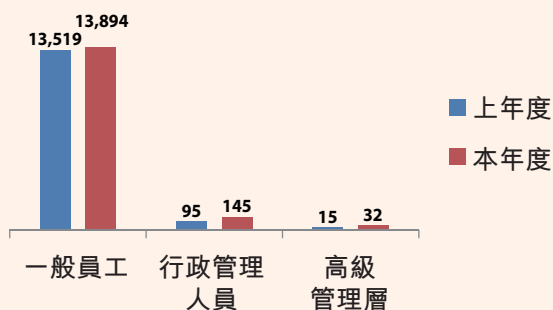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 (人)



按年齡組別劃分 (人)



按僱員類別劃分 (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對於離職員工，人力資源部會與其進行面談及瞭解其具體的離職原因，並獲取該員工對本集團的有關建議，有助我們持續優化人才管理策略，使員工流失率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令本集團的團隊能更有效地累積專業才能和經驗。本集團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分類的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員工流失比率分佈為如下：

年度	員工流失比率 ¹ (%)	按性別分類(%)		按年齡組別分類(%)			按地區分類(%)		
	總體	男	女	29歲或以下	30-49歲	50歲或以上	香港	中國	越南
本年度	33.9	43.6	28.4	37.9	31.5	32.5	21.4	39.4	30.2
上年度	20.2	22.2	19.0	18.8	21.2	20.4	19.4	31.7	11.0

維護僱員權益

本集團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包括《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越南勞動法》等法例及法規。與此同時，我們亦已制定人力資源管理相關的有效政策，規範有關員工的僱傭管理、勞動關係終止權利、社會保障基金、薪酬福利和休假等常規，保障員工權益。作為提倡平等機會的僱主，我們秉承多元共融的方針及人人平等的原則，確保我們的員工在任何人力資源環節中均不會因為性別、國籍、種族、年齡、宗教信仰、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性取向、殘疾、懷孕、政治觀點、社會等級或相關法律法規所禁止之任何其他因素，而遭受歧視、騷擾或被剝奪有關機會。

我們堅持「按勞分配」原則，絕不剋扣工資或強制加班。員工的工作時間會根據業務所在地適用的法規進行合理安排，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的員工一般每天工作8小時，每週至少休息1天，確保員工能得到合理待遇及充裕的休息。除社會保障計劃、恩恤假、工傷假、病假及其他法定假期等員工基本權益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額外的僱員福利，例如員工宿舍或住宿津貼及工作餐等。

關注婦女權益

本集團的女性員工佔比約六成，考慮她們需要同時兼顧工作及家庭崗位的責任，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的家庭友善政策，向懷孕、生育及哺乳期的女性員工提供額外的支援及關懷。我們設立「愛心媽媽小屋」為哺乳期的在職母親提供一個私隱度高而舒適衛生的哺乳環境，我們特意選用柔和的佈景色調和輕音樂，讓她們能夠在寧靜舒適的空間內休息，同時支援她們哺乳的需求。如有需要，該設施亦會同時開放給懷孕期的員工進內休息。除了提供法定的產假、哺乳假及待產假，我們更會邀請合資格醫護人員，為年齡介乎18至55歲女性員工定期提供免費的婦科、婚前或孕前檢查，長遠保障其健康，亦會不定期開設婦女保健知識課堂，提升女性健康常識。



愛心媽媽小屋

¹ 員工流失率以本年度期末僱員人數進行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促進工作生活平衡

我們致力創造和諧共融、溫暖友愛的工作環境，在鼓勵員工奮鬥打拼的同時，亦不時為其安排康樂及文娛活動，務求促進工作與生活間之平衡，亦能有效提升員工對本集團的歸屬感，進而增強本集團內部凝聚力。以下為本年度之員工活動：

- 惠州廠房於網絡社交平台設立「南旋廣播站」，為員工提供新聞天氣報導、生活百科及本集團活動回顧等資訊。
- 中國廠房定期舉辦各類型的興趣班，如健身、舞蹈及瑜伽等，為員工提供多方面的學習機會，亦能有益身心。
- 中國廠房亦會組織員工參與外界舉辦的活動，促進員工之間的交流，增強凝聚力。
- 工會及人力資源及行政部成員會組織探望小組，在公餘時間走訪員工宿舍，主動關懷員工的生活近況。
- 於廠區內設置多種休閒及娛樂設施，包括：健身設備、影片放映廳、圖書館等，讓員工於工作之餘，能放鬆身心，強健體魄。
- 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定期舉辦各類型的文娛活動或聚餐，例如：年會、節慶活動或晚會、大型運動會、技能比賽及為員工慶生。



籃球比賽



健身培訓



端午節包餃子活動



越南廠房所組織之員工旅遊活動

支援外省員工

中國廠房員工來自全國不同省地的情況非常普遍，為幫助此等員工能更快適應異地的工作環境，我們的惠州廠房特此給予外省員工充份的支持及關心：

- **員工宿舍**：一個舒適的安居之處對於在異地工作的員工十分重要，因此我們會優先為外省員工提供宿舍。
- **「夫妻樓」**：已婚的外省員工及其配偶可分配到家庭宿舍，以緩解他們離鄉的住宿困難。讓員工在投入工作之餘，亦有充足時間與配偶相處，有效幫助因工作而分離的夫婦。
- **春節接送服務**：春節期間，為了幫助外省員工方便回鄉，我們與工會合作於惠州車站設置專門的據點。春節前，把需要返鄉的員工送到該據點。春節後，我們更會安排車隊24小時於該據點接載返廠員工。
- **心靈照顧**：員工在異地工作難免會有思鄉情愁，因此我們設置了「心靈驛站」，安排合資格的心理諮詢師或輔導員為員工提供心理輔導。



心靈驛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聆聽員工心聲

我們十分重視員工對我們的意見，透過透明開放溝通渠道用心聆聽員工的心聲，瞭解員工的需求。本集團已設立完善的員工申訴及建議機制，由工會作為員工與我們溝通的重要橋樑，負責以獨立、開放及公平的態度去瞭解、調查及處理申訴，並對申訴員工的身份及內容實行保密機制。工會亦會定期舉辦員工代表座談會，以收集、聆聽並及時回應員工的訴求，通過友好協商的方式處理及解決潛在的矛盾和衝突，維持和諧的工作氛圍。除此以外，員工更可透過工會的24小時熱線、微信公眾號及於廠房設置的總經理信箱提出申訴及意見。在收到員工的意見時，我們會積極回應員工提出的期望及要求。倘若確認申訴屬實，我們將按本集團規定作出適當的處理，並制定跟進、糾正及預防的措施。

專業及個人發展

本集團堅守與員工共同發展及追求卓越的理念，在協助員工掌握技能和專業知識的同時，亦能為本集團培育優才，提升生產力。因此，我們積極鼓勵員工利用工餘時間參加各種提升自身素質和業務能力的培訓，同時為各級別員工提供入職及持續的內部培訓。我們深信有系統的培訓機制，能幫助各員工以更有效的方式提高專業技能，同時亦希望藉著提倡終身學習，幫助員工適應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本集團以本年度及上年度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員工培訓比率為如下：

年度	員工培訓比率 ² (%)	按性別分類(%)		按僱員類別分類(%)		
		男	女	高級管理層	行政管理人員	一般員工
本年度	9.2	47.4	52.6	1.1	7.8	91.1
上年度	42.7	39.5	60.5	0.3	1.4	98.3



反貪污培訓



廠規廠紀培訓

² 我們參考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訂明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計算方式，員工培訓數據以報告期末員工人數進行計算，且不包括於報告期間已離職之員工，以闡述各類別劃分僱員佔受訓僱員比率。

本集團向不同僱員類別員工提供了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多元化的培訓，豐富員工在所屬崗位的專業知識及培養所需的職業態度，提高工作能力：

高級管理層	發展及更新知識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最新變動與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更新資訊，以提升其對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知識 • 上市條例相關講座，如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披露要求 • 反貪污培訓
行政管理人員	專業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計管理系統、財務知識及中國稅務等方面的培訓，提升員工對相關工作的知識 • 安全及救護相關課程 • 反貪污培訓
一般員工	持續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全工作 • 與環保相關的講座及培訓，宣揚節約訊息 • 急救 • 職場禮儀 • 心理健康及情緒管理 • 廠規廠紀培訓 • 反貪污培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員工提供了總共35小時(上年度：42小時)的培訓，而本年度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員工受訓平均時數為如下：

	員工總培訓時數(小時)	員工受訓平均時數 ³ (小時)	按性別分類(小時)		按僱員類別分類(小時)		
			男	女	高級管理層	行政管理人員	一般員工
年度		總體					
本年度	2,377	0.17	0.22	0.14	0.44	0.71	0.16

³ 我們參考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訂明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計算方式，員工培訓數據以報告期末員工人數進行計算，以闡述各類別僱員的平均受訓時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及福祉，時刻堅守「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的安全意識，致力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惠州廠房在本年度曾安排社區醫院為35歲以上的員工進行年度身體檢查，測量血壓和血糖指數，以保障員工的健康。我們的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均設有員工醫療室，為有需要之員工提供服務。



員工年度身體檢查



越南廠房的員工醫療室

我們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的安全法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並於廠區、辦公室及宿舍範圍實施多項安全措施預防事故的發生，防患於未然。我們亦已成立職業安全與健康委員會及應急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與廠房相關的職業健康、安全生產及消防等的措施，並定期召開會議研討安全生產及培訓方案，務求強化員工的安全意識，藉此減少及預防工傷事故的發生。此外，我們的河北廠房更已獲得ISO 45001：2018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以確認我們在保障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所作出的努力。為了提升本集團對職業健康與安全事故的應變能力，我們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的緊急事故通報程序中已列明在危害性物品外泄、火警、地震、食物中毒等事故應急方案。



河北南冠ISO 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無任何因違反關於提供安全工作環境或保障員工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法例或法規而引致的重大行政處罰或罰款。

年度	因工傷事故而損失的工作日	過去3年(包括報告期間) 因工作而造成的嚴重工傷或死亡
本年度	122.0	0
上年度	126.5	0

我們亦針對各項生產活動制定安全指引、規則及程序，包括消防安全、工廠安全、工傷及緊急的疏散程序，主要措施如下：

工作環境

- 辦公室及廠房皆為禁煙區域，一方面為員工提供一個無煙的健康工作環境，另一方面降低吸煙所引起的安全隱患。
- 按各業務所在地之法規要求安裝消防及火警偵測系統，並安排定期檢查及系統功能測試，確保系統有效性。經相關機構認可的消防系統更會連接到辦公室的前台，以確保在火警發生時能及時發出警報及通知消防通訊中心，盡早進行滅火及疏散等應急措施。
- 委託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機構定期為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進行粉塵、化學毒物及噪音檢測，並取得相關檢測報告，確保廠房環境符合職業健康標準。
- 定期檢查及維護生產機器及設備的使用狀態，防止意外發生。
- 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均為員工配備勞動防護用品，保護員工在工作期間的安全。
- 所有辦公室及廠房均配備急救醫療用品，並安排持有急救證書員工值班，以照顧身體不適或因工受傷之員工。

員工教育

- 為新入職的工廠員工提供職業安全及救護知識培訓，學習其崗位所需的安全操作程序及提高安全生產意識。
- 所有員工須接受定期的安全防護用品使用、衛生和救護知識培訓，以增強其對突發事件之應變能力。
- 於各生產部門張貼相應的安全操作指引及防護用品穿戴指示，並配備相應的安全防護用品。此外，需要操作具危險性的機械設備的員工必須通過專業訓練並配戴合適保護裝備，方可開展工作。
- 惠州廠房設有嚴格的液化天然氣站規章制度，列明運行人員的職責、進站須知、槽車卸車及儲罐的安全操作規程及安全管理規定，確保有關人員知悉其職責及安全要求。
- 定期組織消防知識培訓講座及消防演練，提升員工的消防安全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中國廠房消防演習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的《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越南的《越南勞動法》，絕不容許發生任何涉及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動之事件。在招聘過程中，我們嚴格核查應徵者的身份證明及戶口登記文件，確保其年齡合符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定工作年齡，並與員工以自願平等的原則下簽定勞動合同，杜絕所有童工及強制勞動相關的違規情況。我們絕不允許任何處罰、威脅、強迫或欺騙手段引誘員工在非自願情況下工作或迫使其超時工作。

為有效向所有員工傳達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動的政策，我們的招工條文、廠規、供應商行為守則及勞動合同均載有相關條款，並於各廠房張貼廠規及客戶所提供的供應商行為守則以作提示之用。我們亦為負責招聘之人員、各部門經理及管理層進行專題會議及培訓，讓其了解相關政策，提升對勞動規章制度方面的管理能力。我們鼓勵全體員工可透過總經理信箱、工會、員工座談會、熱線電話及我們惠州廠房所提供的免費法律諮詢等申訴途徑了解及舉報任何不合規的情況，實行全員監督機制。如發現出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動的情況或收到相關申訴後，人力資源部會安排對相關申訴及時進行調查。若有關申訴屬實，我們會按規定作出適當的處理，並在有需要的情況下按業務所在地的法規轉介到相關部門跟進。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或涉及於任何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違規情況。

反貪污

對本集團而言，誠信乃是可持續發展業務的基石。本集團致力以最高的誠信及道德標準行事，維護商業道德及誠信，全面準確地貫徹本集團正直、誠信、公平、公正及道德商業慣例的核心價值觀，並展現其對貪污零容忍的堅定決心。因此，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如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和越南的《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反貪污腐敗法》等，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貪污行為，如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

我們一直向員工宣導誠信正直的企業文化，於《員工手冊》清楚列明對員工道德操守的要求，亦已制定《利益衝突政策》闡述發生利益衝突時的處理程序。同時，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亦包含定期對舞弊風險的識別及評估，亦不定期為我們的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舞弊培訓及誠信道德教育，以提高風險監控管理的方式及反貪意識，減少舞弊事件發生的機會。本年度，我們已向174位員工(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反貪污培訓講座，涵蓋私營機構常見貪污風險，防貪措施及公司行為準則等內容。當員工發現任何涉及或涉嫌賄賂或欺詐等行為，亦可以按照我們制定的《反舞弊及舉報程序》透過電郵及郵件向獨立的內審部進行匿名舉報。《反舞弊及舉報程序》列明保密制度，舉報調查及跟蹤行動等工作程序。我們對舉報人的個人資料及舉報內容均會嚴格保密。內審部在接獲受理範圍的舉報後，會對內容進行初步分析及記錄。如經調查後發現舞弊事件屬實後，我們會及時採取補救措施，對受影響的相關部門內部控制進行評估並責成相關部門予以改進。對於舞弊行為的員工，我們會按相關規定予以行政紀律處分，並要求其承擔應有的賠償責任。若涉及觸犯相關的法律法規，我們會在諮詢法律顧問後依法移送相關機關辦理。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生或涉及於任何違反本集團《利益衝突政策》的經證實個案，亦無有關貪污而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起的已結案法律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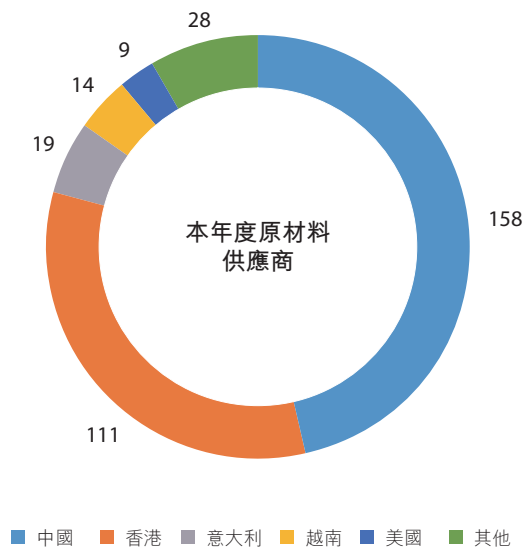
負責任生產

我們由始貫徹「品質第一、客戶至上、不斷改進」的精神，藉著嚴謹的採購管理至高度自動化的生產技術及機器，一直努力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質素，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己任。除了時刻關注市場的潮流，追求產品創新，我們亦投入大量資源取得多項物料及產品認證，確保產品不會出現任何影響健康安全問題，達至客戶與我們合作的最大信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供應鏈管理

我們生產所需的原材料主要為紗線。此外，我們亦向供應商採購鈕扣、拉鏈及洗水原料等的材料。我們的主要原材料供應商⁴數目按地區分佈如下：



本年度原材料供應商總數：339

⁴ 供應商數據不包括輔料供應商。

我們秉持「平等協商、互利共贏」的宗旨與供應商合作，只會與信譽、產品和服務良好的供應商建立長期戰略夥伴關係。為保證原材料的質量及供貨時效，我們選用供應商的準則非常嚴格，包括考慮供應商之定價、服務、規模、技術能力、聲譽、原材料品質及其依時交付的能力來評核供應商之合適性。在評審過程中，我們會要求供應商提供能證明其具有相應營運資格的有效證書及產品認證，以供我們評估其環境及社會風險，並確保其提供的產品安全。我們會優先考慮能夠在業務中推行有利於社會及環境可持續發展及合乎商業道德水平的供應商，並制定對供應商行為守則要求及綠色採購政策，以供採購人員在評估時參考之用。

為加強推動環保，除了產品認證的評估，我們在公平競爭下亦會優先考慮符合我們對成本、品質、性能和耐用性要求的環保材料。在評估時亦會關注原材料或其他設備在能源和用水方面的影響和效益，以及其毒性和可回收性，並盡可能避免採購一次性即棄用品。新供應商在通過內部評審後，我們會先進行少批量採購，並進行品質檢測，確保所供應的原材料品質符合要求才會進行批量採購，而該供應商亦會納入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之中。然而，在代工生產模式下，我們有機會需按照個別客戶的要求向其指定的供應商進行原材料採購，而非根據我們內部的評核結果作出選擇。

除了嚴格的產品安全和質量監控，我們亦鼓勵供應商持續改善其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可持續發展表現，並要求部份主要供應商須簽訂「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承諾致力承擔商界社會責任倡議行為守則(「Business Social Compliance Initiative」，簡稱「BSCI」)的相關要求，以保證其遵守在經營活動中貫徹環境保護、安全、反歧視及不僱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遵守相關國家法律及法規等各種社會責任之要求，並承諾如發現有違背承諾的行為，須在規定的期限內採取糾正措施。

此外，我們會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績效評核，評核標準主要包括其服務水平、產品質素、價格、產品交付時間等方面的能力及表現。必要時，我們亦會要求供應商提供原材料品質證書或檢測報告，對原材料的供應進行嚴密監察，對部份主要供應商執行以上有關供應商的管理措施。此外，我們的風險管理小組更會透過每半年進行的風險評估工作，在集團整體層面評估包括供應鏈當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並適時向管理層匯報以作監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物料可持續性

我們十分關注產品物料的可持續性。因此，我們參與多項的認證審核，亦會主動留意市場狀況，獲取與針織產品相關的國際認可綠色標章，以證明我們的產品符合綠色採購準則及具有環保性。於報告期間，我們已獲得以下於紡織業界的國際性知名認證，充分體現我們在物料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所獲得的可持續發展認可，並確保我們能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可靠的產品，加強客戶對我們的信心。

支持良好棉花發展

我們自2016年開始成為瑞士良好棉花發展協會(Better Cotton Initiative，簡稱「BCI」)的成員。作為成員之一，我們承諾遵守BCI所訂立的行為準則，在供應鏈當中採用對環境、社會及經濟方面最佳的管理，持續與BCI及其成員共同推動及發展可持續棉花的生產及使用，減少對環境、社會和經濟的負面影響。同時，我們亦致力推動及配合BCI提倡的六大長期目標：



1. 展示生產「良好棉花」給棉農帶來的固有利益，特別是經濟上的盈利能力；
2. 減少用水和農藥對人類健康和環境的影響；
3. 改善土壤健康和生物多樣性；
4. 為棉農群體和農場工人爭取體面勞動；
5. 促進更多關於棉花可持續性生產的全球知識交流；及
6. 提高棉業供應鏈的可追溯性。

符合國際性供應商道德標準



供應商道德信息交換(「Supplier Ethical Data Exchange」，簡稱「Sedex」)是全球最大的供應商道德信息交換平台，其成員遍佈超過150個國家。我們已經通過Sedex的會員道德經營審核(「Sedex Member Ethical Trade Audit」)，簡稱「SMETA」，包括勞工準則、健康安全、環境保護及商業道德，並取得相關認證，以確保我們符合Sedex嚴格的商業道德標準。

確保供應鏈管理的安全性

作為Intertek認可的全球供應鏈安全驗證(「Global Security Verification」，簡稱「GSV」)的成員之一，我們供應鏈管理當中的安全操作及反恐管理，包括存放和配送、裝運資訊管理、記錄和文檔、承包商管理、人員安全、供應鏈透明度、實體安全、資訊存取管理及出口物流，均符合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的安全要求。通過獲得GSV證書，我們能為客戶提供更安全的產品供應及加速貨運處理。



產品符合有機含量標準

我們已經取得由一家跨國認證機構，管制聯盟認證「Control Union Certifications」認可根據紡織交易所制定並適用於國際間之紡織產品驗證標準授權頒授有機含量標準(Organic Content Standard 3.0)，認證我們部分的有機針織產品所標籤的有機種植原料含量與投入生產的有機原料一致。



配合紡織服裝回收聲明標準及全球回收標準



管制聯盟認證「Control Union Certifications」根據紡織交易所驗證標準向我們回收聲明標準(Recycled Claim Standard 2.0，簡稱「RCS」)以及全球回收標準(Global Recycled Standard 4.0，簡稱「GRS」)作出認證，此認證我們在生產及回收紡織品過程均符合國際性第三方產品認證標準，當中已履行企業環境及社會責任。由於我們部份的產品含有可回收纖維，為確保可回收纖維的追溯性以及配合產業供應鏈的監管機制，我們會根據GRS的回收材料成份標準，對含有超過50%可回收物料的產品註明相應的GRS標籤。而本年度我們有多達98項產品符合GRS標準，以及對32項產品類別貼上GRS標籤，證明我們為可持續發展出一份力，重用可回收物料，減少廢物棄置。

羊毛產品含量符合國際水平

我們已取得由國際羊毛局(「Woolmark Company」)頒發的純羊毛標誌特許權證書(Pure New Wool)，證明我們的部份產品，皆由100%純新羊毛所製成，其羊毛的含量、色牢度、尺寸穩定性及耐磨等物理性能都達到國際要求的高質量標準。在羊毛產品上使用特許證書所指明之標籤，能有效加強客戶及終端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信心。



負責任羊毛及馬海毛標準



我們已通過授權驗證機構管制聯盟認證「Control Union Certifications」根據紡織交易所驗證標準對我們羊毛供應商的農場進行審核，並取得負責任動物纖維(Responsible Animal Fibre)認證，當中包括負責任羊毛標準(Responsible Wool Standard 2.2)及負責任馬海毛標準(Responsible Mohair Standard 1.2)認證，確保我們所使用不少於5%的羊毛及馬海毛來自被人道對待的羊及山羊，而我們的供應商亦採用漸進方式管理其農場的土地。因此，我們產品中的羊毛及馬海毛來源能給予客戶及終端消費者信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可持續羊絨聯盟羊絨標準

我們部份的產品已透過第三方Intertek的實驗室審核，符合英國可持續羊絨聯盟(「Sustainable Fibre Alliance」)的羊絨標準(SFA Cashmere Standard 1.0)，達至符合如下五大目標：



1. 維護山羊的福利；
2. 保護生物多樣性及規劃牧場使用管理；
3. 促進農場工人尊嚴勞動；
4. 提高羊絨纖維質量；及
5. 營運有效羊絨生產管理系統。

優質羊絨標準

我們部份的產品已符合由貿易援助基金會(「Aid by Trade Foundation」，簡稱「AbTF」)所制定的優質羊絨標準(Good Cashmere Standard)，證明我們已遵行以下四項主要原則：

1. 在羊絨生產中保護動物福利；
2. 幫助絨山羊養殖農民獲得可持續收入；
3. 增強羊絨生產對氣候變化的抵禦力；及
4. 保護環境。



可持續粘膠纖維產銷監管鏈標準

我們部份的產品由粘膠纖維，即人造纖維製成，而粘膠纖維主要取自於木材。經管制聯盟認證「Control Union Certifications」審核後，我們獲得由其發出可持續粘膠纖維產銷監管鏈標準(Sustainable Viscose Chain of Custody Standard)證書，證明我們含有粘膠纖維原料的產品來自良好管理的森林，並證明我們從貿易、編織、製造、洗水、包裝及庫存及分銷等程序中均符合相關檢驗或認證標準要求。

產品質保及責任

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男裝、女裝及其他針織產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產品質量及安全是成功的關鍵，亦是我們業務中最優先考慮的因素。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法例。作為負責任的生產商，我們在整個生產過程中設立了嚴格的質量監控系統，通過多重嚴密的監控程序確保產品的質量維持最高水平。我們各廠房的生產質量管理系統亦已獲頒授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確保我們符合其對針織產品的生產要求。整個質量監控系統，從原材料採購、製造、複查至交貨整個過程，對每一個細節的要求均一絲不苟，務求保證我們的產品符合甚至超越國家及行業的標準，並達到本集團成品檢驗合格率高於 98% 以上的質量目標。



惠州南旋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惠州南冠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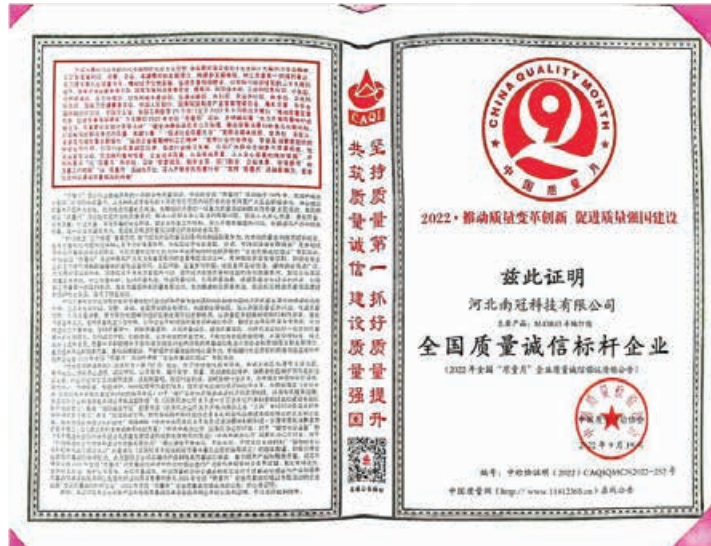


創匯添(越南)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河北南冠 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我們的河北廠房獲得中國質量檢驗協會頒發為「全國質量誠信標桿企業」，證明集團不斷提升產品質量及品牌形象，在行業發揮標杆引領作用，著力推動產品品質管理和安全發展。



河北廠房全國質量誠信標桿企業證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的質量監控措施包括：

供應商及外判製造商

- 以多項嚴格的內部標準進行質量評估，並到其經營場所或生產基地進行現場考察及評估，再進行評級。
- 本集團所採購的紗線及生產的產品皆通過國際環保紡織協會「International Oeko-Tex Association」制定的生態紡織品標準100之第一級(Oeko-Tex Standard 100 Class I)認證，此為最嚴格的標準，產品能安全供嬰幼兒使用。當中的實驗室檢測包括約100種檢驗參數，包括甲醛、重金屬、酚含量(phenols)、偶氮著色劑、增塑劑含量、人類致癌物質及過敏原染料等受法律禁止或規管之物質或成份，甚至是已知對健康有害但法律未有明確規管之物質，以保證我們用作生產的紗線及其成品不含對人體或環境有害的物質亦具備對皮膚友善之酸鹼值和良好色牢度。
- 採購時向供應商索取原料檢測報告或證書。
- 對於其他化學性輔料，如洗水原料及膠粒，我們要求供應商必須提供相關的安全技術說明書及檢測報告，以證明不含有害物質。為避免對環境或產品造成負面影響，我們於存放時亦會按不同危險類別進行分類儲存及處理。
- 我們自製包裝膠袋的主要材料是膠粒，因此我們在採購時會要求供應商確認所供應的膠粒是否符合《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食品接觸用塑料樹脂》的標準。



OEKO-TEX 證書

使用優質的超長絨纖維棉

- 我們自2009年起成為美國棉花組織「Supima」的成員，代表我們有使用最優質的美國Supima棉花作為產品原料。
- 相比其他普通棉花，Supima棉花的特點是纖維長度更細更長，因此能減少磨損和起毛球的現象，讓產品更耐用，而它的纖維強韌度亦較高，使產品更柔軟及有彈性，穿著起來更為舒適。它的色牢度亦相對較強，意味著產品不易脫色，沿用多年也可保持亮麗的色彩。
- Supima組織對於授權方面非常嚴格，因此能夠使用Supima棉花的服裝工廠均有良好的資格，而許多頂級的服裝品牌亦標榜產品使用了Supima棉花作為優勝之選。



測試中心及原料監控



我們的中國廠房設有獨家使用的測試中心，該等測試中心更已取得由國際認證機構「SGS-CSTC Standard Technical Service」的不同營運分公司所頒發的(SGS Field Solution Consultancy Services Certificate)認證。我們於惠州廠房及河北廠房的測試中心分別有對30種及20種(包括物理性及化學性)的紗線及針織產品，經以上認證授權我們可進行其品質檢測。同時，我們的測試中心亦獲得Intertek及SGS的實驗室認證，認可了我們實驗室所採用的檢測方式。此外，經多重審核後，我們的測試中心更已獲得部份客戶，包括UNIQLO、Perry Ellis及Lands'End的合格認證，以授權我們為其生產的產品進行若干的品質測試。

除此以外，各地廠房亦設有品質監控部，對原材料及生產輔料進行如下品質監控措施：

- 於採購原材料前，我們會對原材料樣辦先進行多項色牢度檢測，初步確保紗線上的染料在經過日曬、摩擦、洗滌、熨燙等情況後的褪色均符合我們的內部要求，方進行批量採購。
- 於進行生產前，品質監控部會針對不同的材料特性對原材料進行抽樣質量檢測，於確保質量符合內部標準、出口地的法規要求及客戶要求後，方可投入生產。對於針織服裝的主要原料——紗線，我們會檢測其耐水洗色牢度、耐水色牢度及耐汗漬色牢度等。對於羊毛絨紗線的生產，我們會針對其耐磨擦、耐汗漬、耐水色牢度及起毛起球等物理指標進行測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我們亦會按客戶要求增加檢測儀器，使我們的檢測方法能符合客戶的需求。



△ 客戶所簽發的實驗室認證文件

生產團隊

- 採用自動化生產設備及精準的電腦化刺繡技術，配合手工檢測，確保產品質素維持於高水準。
- 針對新產品或新款式的訂單，我們會於生產前進行會議，對生產團隊進行有關的生產及品質培訓。我們亦會對首批成品進行嚴格檢測，合格後方會進行量產。
- 我們的品質監控部會於生產工序的各個主要階段，進行各種的質量檢驗程序，如針織衫片經縫合後及挑撞後的檢驗、半成品經洗滌後的檢驗、尺寸檢測後、熨燙後的檢驗及照燈等。就羊毛絨紗線生產而言，我們會在烘乾、裝袋及精梳工序中做好機器及設備清理工作，以防止不同顏色的紗線出現異色感染的情況。此外，亦會對半成品及成品紗線進行色牢度、強度、綿密度及抗起毛球性等物理檢測，以免不合格的產品流到下一個工序。
- 我們的質量監控員工會依循國際標準AQL2.5對半成品及成品進行抽樣檢查。我們的內部檢查標準一般會較客戶的要求更為嚴謹，以確保高質量的產品水平。
- 我們所有的成品均需通過最終檢驗及針檢，以確保產品不含任何斷針或鐵等金屬異物。
- 部分國際品牌客戶會要求我們的品質檢查員工通過其內部組織的品質考試。於合格後，方可為該客戶的貨品進行品質檢測。

客戶

- 我們的產品主要銷售予國際服裝品牌零售商，因此，我們亦需遵守個別客戶制定的行為守則及質量要求標準。
- 我們亦需不定期接受客戶對我們有關法規、產品質量、環境及勞工準則等方面的審查。
- 我們亦會定期向客戶提交質量報告。
- 我們與指定客戶簽訂銷售合同，當中訂明產品內容、質量標準、交貨方式和驗收標準等，保證產品及服務質素。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任何重大違反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產品退貨

本集團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有關產品責任的法例及法規以保障消費者的利益。我們的業務營運模式主要為代工生產，根據客戶的要求進行生產。終端消費者一般無從得知產品背後的生產商，因而只會向出售產品的零售品牌商要求退貨或賠償。故此我們的董事認為，終端消費者因使用我們的產品而造成人身或財產損害所應當承擔或賠償的風險相對較低，但仍會面對一定的潛在索償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因安全或健康理由的產品責任索償，且我們並無召回任何產品，亦無接獲任何客戶對我們產品質量作出的重大投訴。儘管如此，我們仍制定完善的產品退貨政策，當我們收到零售品牌商對產品缺陷的投訴，若經內部調查後確定該等缺陷是由於我們的錯失所致，我們將視乎情況接受產品修補、更換、退貨及承擔有關退貨所產生的費用。若確定缺陷乃來自於原材料供應商或外判製造商的問題，我們會要求對方作出合理的賠償，並會重新對相關供應商或外判製造商進行評估，重新考慮日後是否與其合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知識產權、資料保障及私隱

我們承諾會以負責任和一視同仁的方式收集、處理及使用客戶資料。本集團絕對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商標條例(香港法例第559章)》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對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均予以保密，在致力保護自身知識產權的同時，亦尊重第三方所擁有的知識產權。

本集團的《員工手冊》中要求員工需要對公司所有機密資料保密，謹慎處理客戶資料，而我們亦會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所訂明的客戶資料用途及保密責任。我們規定員工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不得在工廠辦房、陳列室及工場範圍內隨意拍照，以免洩漏有關本集團或客戶的機密資料，有關的告示標語亦張貼在相關的場地以作提醒之用。此外，技術中心用以儲存針織樣板尺寸及版型原稿的電腦均設有保密措施，其上網功能及電腦連接埠的存取功能已被封鎖，若工作上需要下載使用，須另行申請審批，以防止洩露機密資料及侵權等問題。

於每年年末，我們會按客戶要求並在其見證下燒毀剩餘的品牌標籤，以防止有關標籤被誤用或盜用作合同規定以外的用途。於報告期間，我們嚴格遵守在客戶合約中訂明有關本集團處理客戶品牌標籤的協議條款。此外，本集團在中國註冊了16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域名及4個商標，在香港亦註冊了8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域名及4個商標。在使用第三方知識產權(如供應商、客戶及合作方品牌標誌)前，會先取得其書面授權同意，方用作業務用途。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生任何違規情況或關於資料洩漏個案，也未有收到任何來自外界人士或監管機構因本集團未能保障客戶私隱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模式為代工生產，產品推廣或刊登廣告事宜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牽涉任何有關知識產權的重大法律程序。此外，根據我們所知，亦無發生或存在任何我們可能屬於索賠人或被告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償。

環境保護

本集團堅持推動環保減碳及節能惜水的理念，持續透過優化生產設備和工藝，推動清潔生產，轉型為「資源節約型和環境友好型」的企業。另一方面，我們亦積極向公司員工宣揚環境保護的概念，盡力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並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提升企業的綠色競爭力。

我們在營運及生產過程中恪守各業務所在地的環保相關法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越南的《國家工業廢水技術法規》。我們的河北廠房更已獲得ISO 14001:2015的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以系統性的方式規劃並預防生產對環境所產生的負面影響，促進可持續發展。近年，我們亦察覺到各國對環境規管日益嚴格，重點關注環保議題，如中國宣布爭取在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因此，我們除了定期進行審視以確保符合環保法例及法規外，亦會積極研究探討節能減排的新設備技術應用，履行保護環境的責任。根據我們所知，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生產經營活動符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並無任何因重大違反環保法例或法規而遭受重大的行政處罰或罰款的情況。



河北南冠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數據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在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能源及資源使用的表現如下：

環境指標 ^{5,6}	本年度	上年度
廢氣排放物⁷		
氮氧化物(NO _x)(公噸)	56	44
硫氧化物(SO _x)(公噸)	14	17
顆粒物排放(PM)(公噸)	16	17
溫室氣體⁸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圍1及範圍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⁹	95,760	94,318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密度(範圍1及範圍2)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每產量單位) ⁹	2.50	2.48
溫室氣體總淨排放量(範圍1、範圍2及範圍3)(公噸二氧化碳當量)¹⁰	95,695	94,229
溫室氣體總淨排放量密度(範圍1、範圍2及範圍3)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每產量單位) ¹⁰	2.50	2.47
範圍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1,914	50,407
範圍2(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3,846	43,911
範圍3(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¹¹	44	20
因樹木種植所減低的溫室氣體總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09	109

⁵ 本集團的環境數據密度乃按本集團的個別產品基於合理假定換算為產品件數作統一單位計算。

⁶ 本集團的生產模式按照銷售需求而定的，故此上述的產量單位為產品的銷售量。

⁷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的披露，我們乃根據聯交所刊發的《如何編制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訂明的要求及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刊發的《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修訂版)》而編制。

⁸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範圍1(直接排放)計算由集團直接控制或管理的業務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間接排放)則計算由集團耗用的(外購或外取)間接電力、熱能、冷凍及蒸汽所引致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⁹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圍1及範圍2)及其密度並不包括範圍3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及因樹木種植所減低的溫室氣體總量。

¹⁰ 溫室氣體總淨排放量(範圍1、範圍2及範圍3)及其密度包括範圍3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及因樹木種植所減低的溫室氣體總量。

¹¹ 範圍3的排放數據包括由僱員因商務公幹乘坐飛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相關數據乃採用聯合國屬下機構國際民用航空組織的碳排放計算器及參考香港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刊發的《香港中小企業碳審計工具箱》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指標 ^{5,6}	本年度	上年度
能源消耗		
能源總耗量(兆瓦時)	269,648	263,858
能源耗量密度(千瓦時/每產量單位)	7.04	6.93
直接能源		
煤耗量(兆瓦時)	63,198	88,708
無鉛汽油耗量(兆瓦時)	663	628
柴油耗量(兆瓦時)	2,097	1,890
煤氣耗量(兆瓦時)	-	1
液化石油氣耗量(兆瓦時)	546	616
天然氣耗量(兆瓦時)	100,009	93,542
木質顆粒耗量(兆瓦時)	27,315	5,519
太陽能耗電量(兆瓦時) ¹²	3,553	-
間接能源		
外購電力耗量(兆瓦時)	72,267	72,954
水資源		
總耗水量(千立方米)	3,174	3,134
耗水密度(立方米/每產量單位)	0.08	0.08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生產總量(公噸)	2.26	2.84
有害廢棄物生產總量密度(克/每產量單位)	0.06	0.07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生產總量(公噸)	5,198	5,608
無害廢棄物生產總量密度(克/每產量單位)	135.71	147.18
無害廢棄物回收及重用總量(公噸)	647	157
無害廢棄物棄置總量(公噸)	4,551	5,451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公噸)	1,866	1,399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每生產單位估量(克/每產量單位)	48.70	36.73
膠袋(公噸)	613	284
紙箱(公噸)	1,253	1,115

¹² 自2022年6月及2023年1月起，惠州第一期及第二期光伏發電項目分別竣工，本年度開始使用太陽能板自行發電以滿足惠州廠房的部份用電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目標和指標

本集團一直高度關注可持續發展的議題，致力減少能源消耗及碳排放量，多年來竭力向目標不斷的邁進。我們曾聘用外部專業顧問為我們估算未來的碳排放及能源消耗數據，並根據我們計劃的可持續發展策略，調整我們的碳排放目標及制定節能目標。我們以2021財政年度為基準，期望於2031財政年度或之前達成以下目標^{13,14}：



總碳排放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於2031財政年度或之前：減少10.5%
(相比於基準2021財政年度)



總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於2031財政年度或之前：減少4.3%
(相比於基準2021財政年度)

惠州廠房

於本年度進一步訂立能源管理方向：

遵守法規、清潔生產、提高能效、
全員參與、全過程控制、持續改進。
推動能源管理躍上新台阶。

越南廠房

已訂立《二零一九至二零二四年環境管理戰略》，以配合本集團目標，為能源，廢物，用水，廢氣及排放物制定短期及長期戰略計劃，並切實執行及持續評估。

河北廠房

於本年度進一步訂立能源管理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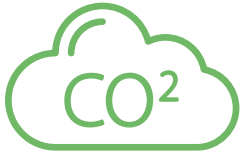
清潔、精益生產，「三廢」達標排放；推行節能降耗，開源節流。

除此以外，我們期望在未來數年內會加強實行數碼化管理，持續減少用紙數量等措施。在用水方面，我們的廠房已設有中水回收站作為重點節水舉措，我們期望惠州廠房及越南廠房的中水回收站保持在每日分別2,000立方米及300立方米污水的處理量。我們的惠州廠房每年對節能目標責任評價進行全面的考核自查，考核指標針對「節能目標」及「節能措施」兩大方面進行評分，當中包括年度能耗強度降低，年度能耗總量控制，組織領導，節能管理，節能技術進步及執行節能相關的法律法規作評分標準，並每年檢討節能目標及進度。

¹³ 我們所訂立的總碳排放量及總能源消耗量目標以2021財政年度為基準，僅涵蓋於2021財年所指的香港辦公室、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

¹⁴ 總碳排放量目標僅涵蓋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當中並不包括樹木所減少的碳排放量的目標。

減排及節能進程



↑4.3%

本年度進度

總碳排放量^{13,14}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031 財政年度目標：

↓10.5%

(相較於基準 2021 財政年度)



↑6.7%

本年度進度

總能源消耗量¹³
(兆瓦時)
2031 財政年度目標：

↓4.3%

(相較於基準 2021 財政年度)

我們於本年度錄得的總碳排放量與基準 2021 財政年度相比輕微上升約 4.3%，而總能源消耗量與基準 2021 財政年度相比上升約 6.7%。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本集團致力研究調整能源結構，開發新能源，從傳統能源轉型。邁向清潔能源，提升節能及減排成效。於本年度竣工的惠州廠房光伏發電項目減少了我們向電網購買電力，有助降低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但由於惠州廠房光伏發電項目第一期及第二期分別於本年度年中及年末才竣工，未能在本年度完全發揮其效能，達至較佳的減排效益。

總結而言，我們持續檢討及調整減排策略，加強減少碳排放的力度以及提升能源效益，在未來繼續拓展更多可再生能源及零碳排放能源組合，包括計劃於我們的越南廠房開展光伏發電項目。此外，我們致力提高員工對減少碳排放的意識，按預設的節能目標軌跡，努力達成短、中及長期的減排及節能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氣處理

本集團的產生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顆粒物(包括煙塵)等空氣污染排放物主要源自鍋爐的運行、食堂燃氣爐具使用、車輛及船隻行駛。我們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廢氣排放，並嚴密監控排放情況，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相關的排放法例及法規。我們已制定有關污染物排放限制及內部環境保護管理程序的指引及規定，並為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安裝獲認可的鍋爐燃燒器及廢氣處理系統，以確保廢氣排放符合業務所在地的排放標準。我們亦會定期聘請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規就對鍋爐排放的廢氣進行合規檢測。於報告期間，我們鍋爐所產生的排放均符合廣東省環保局頒布的《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越南環境資源部門頒布的《工業無機物和粉塵排放的國家技術法規》及河北省生態環境廳頒布的《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的廢氣排放標準。

為配合中國減碳策略，我們的中國廠房已全面改用更節能環保的天然氣鍋爐。由於天然氣當中的氮及硫含量較低，因此燃燒時所釋出的二氧化碳(CO₂)、二氧化硫(SO₂)及氮氧化物(NO_x)亦會相對較少。此外，天然氣為氣體，與空氣混和良好，所以天然氣鍋爐與燃煤鍋爐相比可省卻霧化步驟，燃燒效率及整體能源使用率亦相對更高。而通過天然氣鍋爐的節能器及冷凝器更可以控制排煙溫度，回收煙氣餘熱及煙氣中水份的汽化熱，提升鍋爐熱效率。除上述優點，目前我們所使用的燃氣鍋爐亦採用了以下的環保技術：

- 採用柔形波紋設計的爐膽及兩回程螺紋煙管，可增加受熱的面積及傳熱效果，讓燃料充分燃燒，減少有害氣體產生。
- 鍋爐採用優質的燃燒器，以微正壓燃燒運行，使動力情況穩定及燃燒充分，避免出現氣震現象，從而減少煙塵和噪音。

此外，我們的鍋爐維護人員亦會定期對鍋爐進行性能測試，確保其處於良好的運行狀態，以降低損耗率。

製冷機水智控系統

本年度惠州廠房與專業第三方機構合作，為惠州廠房規劃、設計、安裝、調試及保修「製冷機水智控系統」，簡稱「智控系統」。智控系統收集及控制冷卻塔進水溫度、出水溫度、冷卻水排污和流量、所需的用電量，及檢測在線水質數據。智控系統保持良好的冷卻水水質，減低排放冷卻水對環境的影響，同時提高冷卻塔的用水及用電效能以節省能源消耗。此外，惠州廠房亦委託專業第三方機構改造中央空調站房內的冷卻水泵以及冷凍水泵設備，以提升整體冷卻系統的能源效益。下列為智控系統的部份功能及詳情：

功能	詳情
智能控制	1. 透過計算水質和系數變化，自動調整水處理藥劑的投放量，節省藥劑消耗及系統能耗。
智能數據展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數據整合及使用圖像顯示，增加數據分析性。 2. 懸浮框直觀展示數據詳情，以迅速了解水系統變化。 3. 多種資料能自由組合，更好展示工廠現場的水系統運行流程。 4. 幫助更好地進行相關遠端控制操作。 5. 結合專家雲端參數協助優化及進一步提升專案的可持續節能運營。 6. 綜合展示循環冷卻水系統用電、用水能耗的結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污水處理

我們的污水主要來自日常生活用水及針織產品於生產過程中使用的洗滌原料，如去油劑、去鏽水及防染劑等。污水處理是我們處理排放當中較為關注的部份，我們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規及標準，包括由廣東省環保局頒布的《水污染排放限值》，生態環境部頒布的《紡織染整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排污許可管理制度》、《城市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及越南環境資源部門頒布的《國家工業廢水技術法規》。我們已制定污水排放及處理程序，並於各地的廠房設置污水處理系統，以獨立管道將收集的生產廢水和生活污水進行消毒及淨化，在降低水中的污染物含量至符合業務所在地的法規要求，方可排放至當地的污水處理中心。我們更於中國廠房的其中一個污水處理系統的清水池設置環保監察站，並於排放前進行陰離子檢測，以便遠程監控排水是否符合有關的污水排放標準。倘若污水系統發生故障，我們會先將污水排放至儲水池，待系統修復後再重新處理污水及進行過濾。



污水處理設施

本集團各地的廠房皆會定期聘請由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所排放的污水進行檢測，以確保我們的污水排放符合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我們已委託國家認可的獨立第三方檢測機構根據國家標準檢測其工業廢水，檢測項目包括五日生化需氧量(Five-day Biochemical Oxygen Demand)及、總氮量(Total Nitrogen)、總磷量(Total Phosphorus)及總懸浮固體(Total Suspended Solids)等。

中國生態環境部在2019年曾公開徵集對紡織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修訂的意見，並於2022年編制完成《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修改單(徵求意見稿)及編制說明，由此可見中國有意在未來加緊對紡織業的污水排放規範。對此，我們會積極探索清潔生產技術，如生物酶洗毛、超濾濃縮回收羊毛脂及更先進的污水處理技術等，以便未來能及時應對更嚴謹的排放要求。

能源及資源管理

我們深感能源及資源管理對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我們致力減低集團的能源消耗，包括實現能源管理標準化及制度化，從而力爭能耗水平在行業前列，我們的惠州廠房已制定《能源計量管理制度》，以更可靠地追蹤及監察能耗水平及節能成果。我們的惠州廠房於報告期間亦對節能績效進行自查，以檢視和提升能源使用效益。我們的越南廠房更修訂了《環境保護管理政策》，承諾不斷節能及改進，實現能源消耗最少化。

為了達致清潔能源生產的管理方針，本集團經已在惠州廠房屋頂鋪設單晶矽太陽能電池板，以增加使用可再生能源，藉此減少對化石能源的依賴。惠州廠房的光伏發電項目分兩期進行，整體投資金額約人民幣2,600萬元。兩期光伏發電項目的太陽能電池板所產生的電力均優先供予惠州廠房自用，剩餘電力則售予國家電網。惠州廠房第一期及第二期光伏發電項目經已竣工，分別於2022年6月及2023年1月開始發電，足以證明本集團對推動使用清潔能源的決心。下列為兩期光伏發電項目的相關數據：

惠州光伏發電相關數據

類別	第一期光伏 發電項目	第二期光伏 發電項目	總共	單位
裝機容量	4.85	2.80	7.65	兆瓦
光伏組件面積	23,036	13,500	36,536	平方米
每年平均日照時間	1,100	1,100	不適用	小時
按本年度實際情況推算每年平均發電量	5,451	2,940	8,391	兆瓦時
按本年度實際情況推算每年二氧化碳減排量	3,167	1,708	4,875	公噸
啟動日期	2022年6月	2023年1月	不適用	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惠州廠房第一期光伏發電設施



惠州廠房第二期光伏發電設施

而我們作為針織產品製造商，水亦視為重要資源之一，有關水源主要來自業務所在地的自來水廠，故並沒有求取水源方面的困難。本集團積極遵循業務所在地的能源及資源使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越南的《越南環境保護法》等，亦於報告期間採取了以下善用資源及降耗的環保措施：

節省能源

- 配備能源計量儀器以測量生產車間各裝置、系統、工序及主要設備的能源消耗。
- 將空調溫度保持在攝氏22度至25度的範圍。
- 通過廣播、投影短片、培訓及公告欄等方式向員工傳達環保減排的資訊。
- 與越南工商部定期合作制定節能報告，共同研究減排節能方案，越南廠房會定期安排第三方到廠進行節能檢查。
- 照明供應配合日照時間。
- 定期保養機器設備，確保其處於正常運作狀態，避免因運行不良而造成的能源浪費。

節約用水

- 於當眼處貼上節約能源及用水的提示。
- 實行福利水電制度，於員工宿舍提供定量的免費水電額度，以鼓勵員工節約資源。
- 定期對水管進行維修保養檢查，避免因損耗問題(如堵塞洩漏情況)所造成的水資源浪費。

循環再用生產污水 — 中水回收站

我們於各地的廠房均設有中水回收站，有效重用約六成源於生產中所使用的水資源。透過中水回用系統的生化處理技術及軟化系統處理生產污水，進一步去除生產污水內所含的有機污染物。經處理的污水均會用於沖廁系統、清洗廠房路面及植物灌溉。我們於惠州廠房及越南廠房的中水回收站每日的處理量分別達到2,000立方米及300立方米。

包裝材料

本集團使用的包裝物料主要為膠袋及紙箱，而當中的尺寸按不同客戶的要求及產品尺寸而定。由於包裝是產品製成當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我們只能盡力在最大程度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首先，本集團內部會循環使用完好的舊紙箱。其次，我們亦會把包裝後剩餘的透明膠袋，還原再造成膠粒，重新製成其他尺寸的膠袋。而有關我們客戶的要求及出口地區所規定使用之產品標籤詳情，基於重要性原則，並沒有涵蓋於本報告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廢棄物管理

廢棄物處理是重要環境議題之一。因此，我們制定了相關的環境保護政策及垃圾處理程序，並列明生產過程中有關廢棄物的管理及監督，以確保所產生的廢棄物及副產品皆受到妥善處理及排放，盡量減低其對環境的負面影響。我們的廢棄物大致可分為以下三大類：

無害廢棄物	生活固體廢物及廢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天於工廠宿舍及辦公室安排垃圾收集，並運送至指定的儲存區，由服務供應商作出適當處理。 • 為方便生活垃圾的分類處理，我們實施了垃圾分類收集措施，把生活垃圾分為「可回收利用」、「不可回收但可分解」與「不可回收及分解」三類，並鼓勵員工按分類投放。本集團已嚴格遵守中國的《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辦法》。 • 為提倡環保，我們的廠房盡量減少購買瓶裝飲用水，以減少塑料垃圾。 • 我們倡導員工養成良好的紙張使用習慣，節約紙張，並對廢紙進行集中回收及再用。
	工業固體廢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硬紙板、廢紗及廢紗線軸：分類收集後再出售予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出適當的處理。為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我們更會與部份供應商合作，安排回收重用舊紗線軸，盡可能提高廢棄物料的回收率。此外，亦會優先使用剩餘的紗線，在不影響產品品質的情況下用作生產程序中的間紗。 • 鍋爐剩餘的煤渣：先進行重金屬指標分析，把金屬含量超標之煤渣分開存放，再交由合資格的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出妥善處理。 • 淨化廢水時所產生的污泥：會先存放於指定收集區域，避免造成污染，再交由合資格的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出妥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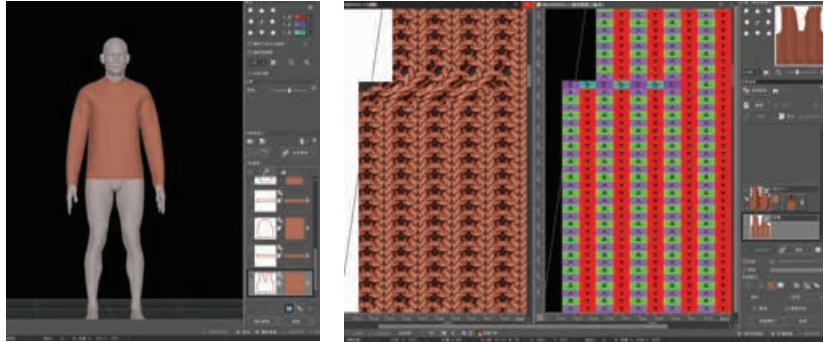
有害廢棄物	於越南廠房於生產過程中用以貯存化學物的容器、生產廢料及含重金屬的物質，如：光管，及於河北廠房生產羊絨紗線過程中所產生的染料包裝袋、廢液及廢檢測試劑	我們在廠房內劃分出專門的危險廢物暫存區域，所有在生產過程產生的有害廢物，經過收集後會先集中存放在該區域，並貼上有害廢物標籤，並按照有害廢物的分類代碼進行管理。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及越南的《法令第38/2015/ND-CP號廢物及廢料管理規定(Management of Waste & Discarded Materials:38/2015/ND-CP)》與有害廢棄物相關的法例及法規，並委託合資格的回收服務供應商作出妥善處理。
		河北廠房亦已制定《危險廢物污染事故防範措施和應急預案》及《危險廢物管理制度》規管危險廢物的收集、貯存、轉移、利用及處置。相關專責部門也會負責收集生活垃圾中的危險廢物並負責對廢物處理的監督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及天然資源

產品樣本製作

本集團使用先進的橫機針織模擬系統為客戶設計產品樣本，並以高清晰的電腦模擬圖提供產品的預覽效果圖。我們的客戶可以直接透過逼真的3D模擬效果圖預覽產品，而對3D模擬效果圖作出修改建議，不需以多次製作實物樣本的方式預覽產品的設計，既有效縮短樣本的製作時間和成本，又能減少多次製作實物樣本所產生的廢棄物。



綠化廠區

本集團積極優化廠區的綠化空間，利用樹木的光合作用增加對空氣中二氧化碳的吸收，減少二氧化碳的淨排放。我們亦藉此營造綠色環境及締造環保社區，希望能讓員工在一個優質舒適的地方工作及生活，提昇員工的身心健康。我們廠區設計在生態及美學方面取得平衡，加強綠化規劃的概念。本集團位於惠州的廠區的綠化空間比例高達四成，務求員工在每一角落皆能感受到大自然的氣息。

除栽種作為觀賞的植物外，惠州廠房亦劃出有機耕種區，按季節種植時令蔬果，為員工飯堂提供天然有機食物。



廚餘處理

我們的廚餘主要來自於餐飲部為廠內員工及訪客提供餐飲服務過程中所產生的剩餘飯菜。在處理廚餘方面，餐飲部員工每天定時清理廚房內的垃圾，以免滋生細菌。我們以源頭減廢為處理廚餘的大原則，在安排膳食供應時，餐飲部會按照訪客與員工的用餐人數，以不浪費食物的前提下進行採購及伙食準備，並呼籲員工珍惜食物，盡可能減少廚餘。此外，考慮到以堆填方式處理廚餘會產生溫室氣體，加速全球暖化，影響生態環境。有見及此，惠州廠房與豬隻養殖場合作，而河北廠房則與家禽養殖場合作進行廚餘回收，由養殖場負責回收我們的廚餘，經處理後分別用作餵養其豬隻和家禽。既能減少垃圾，減低廢棄物處理的負荷，又能以更有效方式處理廚餘，達至雙贏局面。

氣候變化

近年來，全球暖化是企業及大眾極為關注的一個重要議題，我們亦充分明白將減排減碳考量納入營運及可持續發展策略的迫切性。因此，我們採用以風險為本的分析方法就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影響進行評估，並根據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識別出相關氣候變化風險，積極研究減低氣候變化對我們業務相關的影響。我們的董事會及可持續發展工作隊會每年針對氣候變化的情況重新評估相關風險的水平。

基於全球氣候暖化，我們認為消費者或會減少對針織產品的需求，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發展。我們會繼續積極開發適合於春夏季的針織產品，擴大產品覆蓋面，以吸引更多客源。同時，我們亦增加研究業務多樣化的可能性，如發展編織及印染面料業務，以應對全球暖化對我們業務所帶來的影響。此外，我們在政策及法規方面亦承擔一定的轉型風險。作為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倘若本集團在未來未能及時獲悉或遵守ESG指引或業務所在地有關環境排放的法規及匯報修訂或要求，將可能會對業務帶來影響。有見及此，本集團有需要時會委聘專業顧問提供諮詢服務，並安排專責部門密切關注業務相關的政策及法規更新，確保本集團能遵從法規要求及進行適當的披露。

貢獻社會

本集團作為一間具有高度公民意識和社會責任的企業，我們多年來一直不遺餘力支持及投身公益及慈善活動，致力與我們所在的社區共同建設更美好的社會。我們奉行「取諸社會，用諸社會」的精神，一直致力走入社會，回饋社群，履行作為社區一員的責任。本年度我們向各非牟利及慈善機構進行贊助及捐款，金額總值超過港幣50萬元(上年度：港幣100萬)，參與義工活動的總時數約為22.5小時(上年度：32.0小時)。

本集團本年度在三大範疇中推動社區發展作出貢獻，在支援公共衛生方面，我們的惠州廠房向當地政府社區辦事處及小學捐贈醫療及疫情防控物資，總值約人民幣20萬元，為有需要人士獻出一份綿力，與社會共渡難關。而河北廠房亦定期前往當地養老院捐贈食品和探訪關懷老人，關注長者身心需要，令長者獲得關心及支持。此外，惠州廠房亦安排拜訪位於農村人均年收入低於人民幣300元以下的特困戶，捐贈糧食，向弱勢社群表達關懷。我們亦希望藉此鼓勵員工參與更多義工活動，推動正面的公益風氣，驅使他們自發加入公益行列，為社會有需要的人士伸出援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在改善環境方面，河北廠房參與植樹活動，種植樹木以防止水土流失，以減少碳排放，提升樹林的生態價值及生物多樣性，亦同時提高員工及社區增加對自然環境的認識，學習護理郊外野林，提高環保意識。植樹促進綠化環境，並改善居民的心理健康。我們承諾未來將會繼續參與不同的慈善活動，為關懷社區出一分力。



捐贈醫療及疫情防控物資



探訪養老院



探訪特困戶



植樹活動

公益金籌款活動

本年度，本集團向香港公益金捐款及贊助共港幣33萬元的善款。就著「公益金便服日」活動，本集團繼續作為「公益金便服日」的鑽石贊助機構，而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槐裕先生更擔任此活動的籌劃委員會主席，身體力行支持公益金籌款活動。



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一同參與以「we CARE we WEAR」為主題的2022年公益金便服日，以穿著便服為香港公益金籌集善款用於旗下六項主要的服務，包括兒童及青年服務、安老服務、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醫療及保健服務、復康及善導服務及社區發展。



展望未來



縱然社會從新冠疫情復甦的過程中困難重重，我們仍然會堅定不移地履行對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的承諾，為員工締造和諧美好的工作環境，同時繼續為環境保護及社會可持續發展努力打拼，實踐我們作為社會一份子的責任。有賴各持份者多年來的支持及信任，未來我們承諾除了更積極地參與公益慈善及社區活動外，亦會持續研究優化能源效益及推動環境保育的舉措，務求為廣大社群作出更大貢獻。最後，我們期望透過本報告加深持份者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營運理念及本年度ESG表現的了解，在未來與我們攜手努力實現可持續發展，為社會創造長遠及正面價值。我們謹此衷心感謝本年度各持份者的積極參與及所提供的寶貴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17至18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3年3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稅項撥備
- 緬甸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值

關鍵審計事項**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稅項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12。

貴集團的即期所得稅撥備涵蓋不同司法權區各自所得稅的現時及潛在責任。貴集團主要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及越南營運，各營運所在地受不同類型的跨境業務安排、法例及法規、政府慣例、各自稅務機關對稅務準則的詮釋、不同司法權區的稅務寬減計劃所規限，可能導致會計處理的方法及時間有所不同。因此，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為不同司法權區的不同潛在責任評估所得稅撥備，尤其是針對貴集團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估計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相關年度之所得稅撥備。

我們對管理層的稅項撥備評估所進程序包括：

我們考慮到估計不確定程度及其他內部風險因素水平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內在風險。

我們評估先前期間所得稅撥備的評估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有效性。

我們透過審查支持管理層所作結論的相關文件，評估其所進行所得稅撥備評估，相關文件主要基於實際跨境業務安排、當地稅務機關的近期慣例、當地公司的市場慣例、報稅表及稅務計算以及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的意見。我們評估管理層於即期所得稅撥備評估中所用基準的恰當性及一致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管理層進行討論，以了解其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詮釋。

我們獲取了管理層的即期所得稅撥備計算表，並透過測試相關計算及追蹤所運用的相關稅務規則及條例，檢查有關計算的準確性。

我們取得管理層的解釋並審閱其佐證，包括就所得稅撥備評估所應用的稅項處理，管理層與當地稅務機關的通訊以及 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提出的稅務意見。

根據我們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理解以及我們稅務專家的參與，我們評估了管理層的判斷。

根據所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即期所得稅撥備作出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緬甸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值</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7及15。</p>	<p>我們對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所進程序包括：</p>
<p>誠如附註15所披露，本集團管理層就緬甸現金產生單位若干資產進行減值評估。</p>	<p>我們已評估外部獨立專業估值師的能力、獨立性及客觀性。</p>
<p>進行緬甸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評估時，管理層參照外部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確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貼現現金流模型相關假設(包括針織產品業務收益增長、分配至緬甸的製造訂單收益相對於貴集團針織產品總銷售及毛利率及貼現率)涉及重大判斷。</p>	<p>我們已測試相關使用價值計算的算術準確性。</p> <p>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與評估所用方法及所應用若干關鍵假設的合適性及一致性。</p>
<p>由於減值評估，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243,416,000港元。</p>	<p>我們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及質疑現金流預測相關關鍵假設(包括針織產品業務收益增長、分配至緬甸的製造訂單收益相對於貴集團針織產品總銷售及毛利率)，經考慮市場發展、貴集團業務過往財務數據及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知識。</p>
<p>由於緬甸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管理層估計，故此我們專注於此範疇。</p>	<p>我們將現金流預測與管理層所批核預算進行對賬及透過比較過往資料與業務計劃評估該等預算的合理性。</p> <p>我們已透過比較相關外部市場數據來源評估計算所用貼現率。</p>
<p></p>	<p>我們評估管理層就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度測試及評估重大假設的可能變動的潛在影響。</p>
<p></p>	<p>根據所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減值評估作出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部分，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概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所識別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就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已取得的其他信息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董事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就某事項溝通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作出此舉。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江令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6月23日

綜合收入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5	4,602,307	4,040,472
銷售成本	7	(3,856,803)	(3,334,374)
毛利		745,504	706,098
其他收入	6	48,896	20,50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	76,484	(9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37,130)	(38,22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348,604)	(347,966)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7, 15	(243,416)	–
經營溢利		241,734	339,439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27	735	762
財務收入	10	10,106	2,687
財務開支	10	(43,153)	(23,862)
財務開支淨額		(33,047)	(21,17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9,422	319,026
所得稅開支	12	(51,095)	(43,422)
年內溢利		158,327	275,6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34,844	263,302
— 非控股權益		23,483	12,302
		158,327	275,6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3	5.92	11.55

上述綜合收入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58,327	275,604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除稅後)：			
<i>已重新分類或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貨幣換算差額		(134,446)	32,220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	27	171	3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除稅後)		(134,275)	32,25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4,052	307,85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7,090	290,296
— 非控股權益		6,962	17,558
		24,052	307,854

上述綜合全面收入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780,432	2,131,132
使用權資產	16(a)	334,450	384,553
投資物業	17	1,672	1,754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27	5,483	4,9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184,930	178,830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74,632	69,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676	694
		2,382,275	2,771,180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032,006	1,161,246
貿易應收款項	20	132,691	146,193
衍生金融工具		-	34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165,041	124,813
可收回稅項		61	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717,027	610,718
		2,046,826	2,043,077
總資產		4,429,101	4,814,25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22,794	22,794
儲備	29	2,252,260	2,385,610
		2,275,054	2,408,404
非控股權益		202,620	194,490
總權益		2,477,674	2,602,894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3年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3	530,930	935,63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33(b)	5,767	3,976
租賃負債	24	81,683	47,954
修復成本撥備	25(b)	487	4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	166	1,753
		619,033	989,74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a)	363,392	415,94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b)	224,636	240,06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62,475	236,048
銀行借款	23	405,825	254,471
租賃負債	24	76,066	75,094
		1,332,394	1,221,617
總負債		1,951,427	2,211,363
權益及負債總額		4,429,101	4,814,257
流動資產淨額		714,432	821,460

第117至189頁的財務報表於2023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槐裕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文宇軒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附註28) 千港元	儲備 (附註29)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22,794	2,385,610	2,408,404	194,490	2,602,894
年內溢利	-	134,844	134,844	23,483	158,327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117,925)	(117,925)	(16,521)	(134,446)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171	171	-	171
全面收入總額	-	17,090	17,090	6,962	24,052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1,168	1,168
股息(附註14)	-	(150,440)	(150,440)	-	(150,440)
於2023年3月31日	22,794	2,252,260	2,275,054	202,620	2,477,674
於2021年4月1日	22,794	2,218,397	2,241,191	174,944	2,416,135
年內溢利	-	263,302	263,302	12,302	275,604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26,964	26,964	5,256	32,220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30	30	-	30
全面收入總額	-	290,296	290,296	17,558	307,854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1,988	1,988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0)	-	4	4	-	4
股息(附註14)	-	(123,087)	(123,087)	-	(123,087)
於2022年3月31日	22,794	2,385,610	2,408,404	194,490	2,602,894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1(a)	657,371	294,260
已付利息		(41,553)	(23,798)
已付所得稅淨額		(22,588)	(26,50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93,230	243,957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5,658)	(150,2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b)	65,598	52,982
已收利息		10,106	2,687
償還合營企業貸款	27	-	4,170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46	(90,41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1(d)	609,462	1,490,008
償還銀行借款	31(d)	(862,815)	(1,524,184)
償還租賃負債	31(d)	(83,247)	(186,397)
已付股息		(150,440)	(123,087)
非控股權益注資		1,168	1,988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之所得款項	31(d)	2,100	3,976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83,772)	(337,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9,504	(184,15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0,718	793,2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3,195)	1,6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027	610,718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針織產品製造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2016年4月12日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列賬的衍生金融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重估所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以此等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均於附註4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及經修訂會計指引

本集團已於2022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及經修訂會計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後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並無對過去或本期間已確認金額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已頒布但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已頒布但在本集團於2022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 按要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初步結論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某實體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藉對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已轉讓代價為已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已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賬目(續)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倘屬當前擁有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則按公平值或當前擁有權益於已確認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現金代價的任何部分延遲結算，未來應付數額一律貼現至交換日期的現值，所用貼現率為有關實體的新增借款利率，即按類似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金融機構取得類似借款的有關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之差額乃確認為商譽。倘屬議價收購，而已轉讓代價、已確認之非控股權益及已計量先前所持權益合計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則有關差額乃直接於綜合收入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並於必要時對附屬公司所呈報的金額予以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分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代價的公平值與相關應佔有關附屬公司資產賬面淨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在權益中記錄。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平值為就作為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的後續會計而言的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就該實體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任何數額已經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數額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投資股息超過有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中該項投資賬面值超出投資對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資產淨值(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有關分類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而定。本集團擁有合營企業權益。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附註2.3.1)入賬。

2.3.1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否則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9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因失去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投資權益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將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公平值成為就保留權益作為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其後會計處理的初始賬面值。此外，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會列賬計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此舉或指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權益類別。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惟保持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按比例計算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作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行政總裁領導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2.5 外幣換算**(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呈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出現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已呈報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入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會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借款及指定為對沖有關投資的其他貨幣工具的匯兌差異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收購境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已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已收購所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面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如宏觀經濟因素)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而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技術知識

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倘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及其公平值能夠進行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技術知識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8年內將成本分攤計算。

(c)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損益內確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認為，預計先前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通過企業合併收購V. Succes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而獲得的商譽及技術知識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因此，終止確認成本為493,910,000港元及累計減值虧損為493,910,000港元的商譽，以及成本為110,208,000港元、累計攤銷為27,445,000港元及累計減值虧損為82,763,000港元的技術知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製造工廠及辦公室。租賃土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而除在建工程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在建工程指尚未竣工的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以及等待安裝的廠房、機器及設備。其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包括建築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完成後，在建工程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於在建工程竣工及可供使用前不會就折舊作出撥備。

其後的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方法如下：

樓宇	2.5%至4%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內
廠房及機器	6.7%至12.5%
傢俱、裝置及其他設備	12.5%至20%
汽車及遊艇	20%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2.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獲得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將折舊金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計算，方法如下：

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期
樓宇	2.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予以攤銷，惟須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有關資產可能已減值則進行更頻繁測試。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即一個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或透過損益)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期限而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權益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其將視乎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重新分類債務工具。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上(如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並於損益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0 金融資產(續)****(c) 計量(續)****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i) 攤銷成本

倘持有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任何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倘持有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於損益已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且減值開支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在產生期間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在適用的情況下於綜合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獨立於其他公平值變動列示。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會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有關淨額。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的情況下必須可予強制執行。

2.1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會即時於損益確認。倘衍生金融資產預期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倘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使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根據正常經營量計算)，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貨物銷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會於信貸期內到期結算，故此所有賬款均分類為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無條件代價的金額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均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減值(扣除稅項)。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財政年度結算日前本集團獲提供惟尚未付款的貨品或服務的負債。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的較長時間)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8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清償負債的期限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並會因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而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報告期末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稅務處理。本集團乃按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取決於何種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計量其稅項餘額。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源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則不予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率(及法例)釐定，預期該等稅率(及法例)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以抵銷可用的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在本公司可控制境外營運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不會就有關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及有關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2.20 僱員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離職後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按強制或合同方式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越南營運的附屬公司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向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並無須作出其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b)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應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確認終止福利：(a)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要約時；及(b) 當實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範圍並涉及支付終止福利時。在提出鼓勵自願離職要約的情況下，終止福利按預期接納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將貼現至現值。

(c)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僱員有權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服務而估計應享有的年假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直至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1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須有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則不作撥備確認。

尚有多項類似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清算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清算責任所需支出現值以除稅前利率計量，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時間產生的撥備增加會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相應之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就本集團為承租人之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不區分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而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及載列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抵押。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之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之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之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之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之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之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之利率。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租賃(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之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賃之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費用之間作出分配。財務費用在租賃期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之負債餘額之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並無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之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附註17)。獲取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之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2.23 收益及收入確認

(a) 貨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及出售一系列針織產品。銷售乃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且客戶對產品銷售渠道及價格擁有全面酌情權時)，且並無未履行責任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收時確認。

交付乃於產品已運抵指定地點，陳舊及損失風險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接收條文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標準均已達成後發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3 收益及收入確認(續)****(a) 貨品銷售(續)**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乃根據銷售合約指定的價格計算。所累積經驗可用作估計退貨撥備。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時確認，因付款到期前僅需待時間流逝，故此乃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

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收取合約中就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益，則收取代價資格分類為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如有)採用的減值評估方法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所採用者相同。

同樣地，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代價已到期時，則確認合約負債。對於與客戶的單一合約，須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以淨額呈列。於產品送達前預收客戶的款項乃確認為合約負債。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實際利率法乘以扣除虧損撥備的金融資產賬面淨值計算。

(c)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2.24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在股息獲得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5 政府補貼

倘合理保證將獲得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循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乃遞延入賬，並在有關政府補貼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所需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令本集團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波動及務求將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偶爾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a)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管理層認為美元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甚微。

本集團亦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已訂立若干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幣合約。

於2023年3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90,000港元(2022年：1,180,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於2023年3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4,041,000港元(2022年：110,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於2023年3月31日，倘美元兌越南盾(「越南盾」)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921,000港元(2022年：957,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b)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有關詳情於附註22披露。本集團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由其銀行借款產生，有關詳情於附註23披露。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承受的利率風險。

於2023年3月31日，倘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5,317,000港元(2022年：6,036,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銀行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c) 信貸風險****(i) 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2023年3月31日，附註22所詳述的銀行結餘大多存置於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主要金融機構。就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方面，管理層設有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承擔。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對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本集團除賬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90天內。本集團通常不會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抵押品。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最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8%(2022年：18%)。現有債務人過往並無重大拖欠記錄。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以除賬方式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金融資產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基準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逾期金額重大或已知無力償債或對收款行動未有回應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評估減值。

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其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餘下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類似風險特徵分類，並共同或個別地評估其收回的可能性，考慮到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及其賬齡分類，並於各應收款項賬面總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及逾期日數將其貿易應收款項分類(個別接受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往還款記錄及該期間所面對的相關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行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其銷售商品的國內生產總值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此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根據本集團的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零。

估計不會收回其他現金時，則自撥備撤銷已確認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個別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2022年：無)(附註20)，而集體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2022年：相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董事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違約導致損失及違約風險，並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特別納入以下指標：

- (a)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對手履行其義務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
- (b) 對手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變動；及
- (c) 對手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包括對手的付款狀況的變動)有重大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當債務人作出合約付款／要求的應償還款項逾期超過30日，則假設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2022年：無)(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取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維持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透過充足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獲取資金。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主要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償還租賃負債、採購付款、經營開支及股息。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董事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董事監察銀行借款的動用情況，以確保具備充足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及符合貸款契諾。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至相關到期組別後加以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63,392	-	-	363,39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1,956	-	-	131,956
銀行借款	436,429	538,905	-	975,334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	-	5,767	5,767
租賃負債	79,481	24,700	61,553	165,734
	1,011,258	563,605	67,320	1,642,183
於2022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15,942	-	-	415,94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556	-	-	151,556
銀行借款	272,142	421,466	534,123	1,227,73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	-	3,976	3,976
租賃負債	76,763	46,089	2,366	125,218
	916,403	467,555	540,465	1,924,423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來自其於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投資的價格風險，該等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會因相關投資發行人決定的回報而波動。此等投資於持有期間有最低回報保證。管理層認為此等投資引起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流動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因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金額按商業利率計息，非流動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平值層級進行分類，而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按對其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而整體分類。有關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並非納入第1級的報價，惟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2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84,930	184,930
	-	-	184,930	184,930
於2022年3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78,830	178,830
衍生金融工具	-	34	-	34
	-	34	178,830	178,864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估值亦無任何變動(2022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續)

(a) 第1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市場報價可即時及定期取自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集團、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而該等報價反映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進行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1級。

(b) 第2級金融工具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

(c) 第3級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乃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有關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第3級工具的變動，請參閱附註18。

此等第3級的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單。主要管理人員保單的公平值經參考該等保單的預期回報後使用貼現現金流模式釐定，而預期回報則主要根據相關投資組合的財務表現及市場價格，並計及各自保證最低回報而釐定。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保單的公平值計量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壽險受保人的年齡及貼現率。倘壽險受保人的年齡顯著上升/(下降)，則導致公平值計量大幅增加/(減少)。倘貼現率顯著上升/(下降)，則導致公平值計量大幅(減少)/增加。本集團亦已考慮形成合約的形式及退保費用(如有)。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從而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致最佳資本架構並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所考慮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預測資本支出及預測策略投資機遇。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分派的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

本集團基於槓桿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的槓桿比率如下：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借款總額	1,094,504	1,313,15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027)	(610,718)
債務淨額	377,477	702,438
總權益	2,477,674	2,602,894
資本總額	2,855,151	3,305,332
槓桿比率	13.22%	21.25%

槓桿比率由2022年3月31日的21.25%下降至2023年3月31日的13.22%，主要由於年內淨償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導致債務淨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相信屬合理的預期)持續進行評估。

按定義而言，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載述存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部分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或會使本集團溢利分配及其於不同司法權區的各自稅務狀況具有內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亦根據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計事宜的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即期所得稅撥備。

管理層認為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則確認與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構成影響。

(b)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則對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之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而釐定，而有關計算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是在評估下列各項時：(i) 有否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出現；(ii) 資產賬面值可否以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支持；及(iii) 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是否於該等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改變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程度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或會對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如貼現率及預測表現及因此作出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有必要於損益列出減值費用。

本集團在緬甸設有生產基地。由於近期在緬甸發生的事件，本公司董事已就緬甸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請參閱附註15。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

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擬使用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以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估計年期後釐定此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有關折舊費用。此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或剩餘價值有別於過往估計者時修改折舊。實際經濟年期或會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而實際剩餘價值亦可能與估計剩餘價值有所不同。定期檢討可導致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有所變動，從而導致未來期間出現折舊。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本集團行政總裁(即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領導)匯報及由彼等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決定的資料而釐定。就內部匯報及管理層的業務回顧而言，最高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將業務經營及管理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即針織產品製造)，且並無呈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資料。

(a) 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的收益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日本	1,487,273	1,097,146
北美洲	648,670	516,165
歐洲	802,518	696,048
中國內地	785,946	1,145,845
其他國家	877,900	585,268
	4,602,307	4,040,472

(b)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48,883	58,321
中國內地	514,031	603,775
越南	1,450,856	1,527,630
緬甸	177,416	397,011
	2,191,186	2,586,737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且不包括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c) 主要客戶**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2,266,020	1,807,143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佔收益約70.0%(2022年：66.6%)。

(d)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e)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 預收款項(附註25(b))	12,623	12,244

銷售貨品合約的合約負債增加379,000港元(2022年：減少6,028,000港元)，乃由於截至年結日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增加(2022年：減少)。

下表顯示就結轉合約負債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8,257	17,008

6 其他收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720	720
僱員佔用物業的租金收入	1,213	908
政府補貼(附註(a))	19,220	1,614
理賠所得收入(附註(b))	19,475	6,297
廢料銷售收入	4,048	6,157
其他	4,220	4,813
	48,896	20,509

附註：

- (a)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的政府補貼主要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出的防疫抗疫基金相關的補貼2,150,000港元(2022年：無)及中國政府授出的補貼17,070,000港元(2022年：1,582,000港元)。
- (b)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針對前任僱員的索償收取補償付款19,475,000港元。
-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終止採購訂單自一名客戶收取理賠收入6,29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的開支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廣告及推廣開支	2,969	5,29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014	2,944
— 非審計服務	711	661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196,808	146,327
— 使用權資產(附註16)	33,899	79,787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7)	82	8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976,465	907,256
所用原材料	2,191,983	2,280,29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31,423	(339,074)
存貨減值撥備	8,970	2,399
消耗品	125,774	94,909
分包費用	221,878	228,352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附註15)	243,416	-
代理及佣金開支	2,922	2,166
運輸費用	38,937	34,031
樣品費用	14,463	14,638
捐款	549	1,015
短期租賃付款(附註16(b))	524	449
水電開支	154,429	131,379
其他	136,737	127,654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 以及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總額	4,485,953	3,720,563

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5,654	(9,74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附註18)	6,100	5,7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附註31(b))	32,536	826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1,024)	2,211
其他	3,218	7
	76,484	(979)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花紅、福利及其他福利	884,160	821,89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0)	-	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92,305	85,361
	976,465	907,256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除向於香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強積金計劃以及根據中國內地及越南相關規則及法規由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僱員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退休後福利責任。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2022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年內應付其餘一名(2022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福利及其他福利	1,620	1,560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8	18
花紅	800	400
	2,438	1,9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有關薪酬屬以下範圍內：

	2023年	2022年
薪酬範圍		
1,500,001 港元–2,000,000 港元	–	1
2,000,001 港元–2,500,000 港元	1	–

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任何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作為誘使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任何酬金或離職補償。

10 財務開支淨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0,106	2,687
財務開支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9,635)	(19,407)
— 租賃負債(附註16(b))	(3,518)	(4,455)
	(43,153)	(23,862)
財務開支淨額	(33,047)	(21,175)

11 附屬公司

於2023年3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本公司		非控股權益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直接擁有：							
南旋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 處女群島」)，有限 責任公司	1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100%	-	-
間接擁有：							
南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嘉明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6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力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6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越南)針織有限 公司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130,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越南	100%	100%	-	-
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30,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S. Power (Vietnam) Textile Limited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0美元	針織布料製造，越南	100%	100%	-	-
Top Galaxy (Myanmar) Apparel Limited	緬甸，有限責任公司	53,215,5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緬甸	100%	100%	-	-
益新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70港元	投資控股及布料買賣， 香港	100%	100%	-	-
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羊絨紗製造，中國	55%	55%	45%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附屬公司(續)**(a) 非控股權益****(i)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安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向惠州南冠新能源有限公司注資1,168,000港元。

(ii) 主要非控股權益概要

下文載列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並擁有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就附屬公司披露的金額為公司間抵銷前。

收入表概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814,286	922,958
年內溢利	48,165	28,073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35,559)	9,955
全面收入總額	12,606	38,028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21,674	12,632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6,001)	4,48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全面收入總額	5,673	17,112

資產負債表概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97,574	507,085
流動負債	(194,406)	(241,302)
流動資產淨值	303,168	265,783
非流動資產	157,707	174,742
非流動負債	(10,942)	(3,199)
非流動資產淨值	146,765	171,543
資產淨值	449,933	437,326
累計非控股權益	(202,470)	(196,797)

11 附屬公司(續)**(a) 非控股權益(續)****(ii) 主要非控股權益概要(續)**

現金流量概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	66,677	43,36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	(1,606)	(8,447)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	(10,750)	(13,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4,321	21,915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16.5%（2022年：16.5%）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則須按25%（2022年：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其中兩間（2022年：兩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為首年須按17%的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而另一間越南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倘若有任何應課稅溢利，則為首年有權獲得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溢利的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9,745	13,386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402	29,090
— 越南營業所得稅	2,518	417
	52,665	42,89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越南營業所得稅	-	1,133
	52,665	44,026
遞延所得稅		
— 遞延稅項(附註26)	(1,570)	(604)
	51,095	43,4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所得稅開支(續)

自綜合收入表扣除的實際所得稅與除所得稅前溢利按已頒布稅率計稅的所得金額的差額可對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9,422	319,026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52,095	83,129
毋須納稅收入	(376,873)	(380,667)
不可扣稅開支	367,538	334,9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33
其他	8,335	4,857
所得稅開支	51,095	43,422

13 每股盈利**(a) 基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34,844	263,30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79,392	2,279,39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92	11.55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可予購買的股份數目。上述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原應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原因為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14 股息

於2022年11月2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5.1港仙，合共116,249,000港元，已於2022年12月21日派付。

於2023年6月23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6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合共13,676,000港元。第二次中期股息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而將反映為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

於2021年11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4.2港仙，合共95,734,000港元，已於2021年12月22日派付。

於2022年6月2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合共34,191,000港元，已於2022年9月20日派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其他設備 千港元	汽車及遊艇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成本	861,952	33,884	2,110,036	76,846	65,113	376,301	3,524,1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45,659)	(27,442)	(1,290,834)	(47,441)	(41,939)	–	(1,753,315)
賬面淨值	516,293	6,442	819,202	29,405	23,174	376,301	1,770,817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16,293	6,442	819,202	29,405	23,174	376,301	1,770,817
添置	4,587	9,104	55,693	4,671	1,431	78,550	154,036
出售(附註31(b))	(1,261)	–	(50,772)	(123)	–	–	(52,156)
轉撥	146,186	10,549	2,212	1,142	–	(160,089)	–
重新分類(附註16)	–	–	386,001	–	–	–	386,001
匯兌差額	7,324	373	10,531	204	33	296	18,761
折舊(附註7)	(30,701)	(1,224)	(100,171)	(9,301)	(4,930)	–	(146,327)
年末賬面淨值	642,428	25,244	1,122,696	25,998	19,708	295,058	2,131,132
於2022年3月31日							
成本	1,027,097	54,061	2,687,418	83,292	65,134	295,058	4,212,060
累計折舊及減值	(384,669)	(28,817)	(1,564,722)	(57,294)	(45,426)	–	(2,080,928)
賬面淨值	642,428	25,244	1,122,696	25,998	19,708	295,058	2,131,13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42,428	25,244	1,122,696	25,998	19,708	295,058	2,131,132
添置	–	2,138	32,294	15,522	4,210	24,618	78,782
出售(附註31(b))	–	(36)	(20,939)	(22)	(12,065)	–	(33,062)
轉撥	5,288	–	–	–	–	(5,288)	–
重新分類(附註16)	–	–	126,039	–	–	–	126,039
匯兌差額	(28,516)	(1,990)	(50,229)	(1,080)	(204)	(216)	(82,235)
折舊(附註7)	(33,017)	(1,420)	(150,600)	(8,226)	(3,545)	–	(196,808)
減值	–	–	–	–	–	(243,416)	(243,416)
年末賬面淨值	586,183	23,936	1,059,261	32,192	8,104	70,756	1,780,432
於2023年3月31日							
成本	973,144	53,321	2,694,932	95,069	43,008	314,172	4,173,646
累計折舊及減值	(386,961)	(29,385)	(1,635,671)	(62,877)	(34,904)	(243,416)	(2,393,214)
賬面淨值	586,183	23,936	1,059,261	32,192	8,104	70,756	1,780,432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於綜合收入表的折舊開支：		
— 銷售成本	177,937	126,568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871	19,759
	196,808	146,327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假設根據租賃條款在租賃期滿時擁有淨賬面總值為126,039,000港元(2022年：386,001,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所有權。

樓宇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及越南。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緬甸生產基地擁有若干資產，其賬面總值約為421,912,000港元(2022年：398,118,000港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以及其他營運資產。該等資產已分配至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緬甸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由於近年在緬甸發生的事件，在緬甸興建及發展生產基地的進度受到影響。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後，本公司董事已對緬甸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法及涵蓋全面營運的預計開始日期起計五年期的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計劃將本集團部分針織品銷售訂單分配至緬甸進行生產，而財務模式假設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針織品銷售收入的年增長率為7.00%；截至2025年3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增長率為2.50%以及截至2027年3月31日及203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的年增長率為1.25%。

經計及國內生產總值長期增長、通脹率及其他相關經濟因素後，假設預測期後的最終增長率將為每年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由於全球經濟惡化及緬甸近期不利的發展，本集團於緬甸的業務發展放緩。進行減值評估時，本集團緬甸生產基地全面營運的預計開始日期被評為進一步延遲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而本集團部分分配至緬甸進行生產的針織品銷售訂單亦將受到延遲及影響。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稅前貼現率由去年的19.67%上升至27.97%，以反映風險溢價的整體變動。

由於經營現金流量延遲及貼現影響較大，於2023年3月31日，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的緬甸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低於緬甸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因此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撥備243,416,000港元(2022年：無)。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就緬甸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進行敏感度分析。以下分析顯示重大假設變動如何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總減值撥備變動，所有變數獨立考慮：

假設	增加 0.5% 千港元	減少 0.5% 千港元
貼現率	高 7,692	低 8,073
毛利率	低 18,310	高 18,310
分配至緬甸的銷售訂單收益佔本集團針織產品總收益	低 12,432	高 12,432

16 使用權資產**(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顯示以下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金額：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附註 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94,701	14,693	120,715	830,109
添置(附註 31(c))	-	13,215	1,144	14,359
租賃修訂	-	(159)	-	(159)
重新分類(附註 15)	(386,001)	-	-	(386,001)
折舊(附註 7)	(62,208)	(16,126)	(1,453)	(79,787)
匯兌差額	4,992	240	800	6,032
於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年末賬面淨值	251,484	11,863	121,206	384,553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附註 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1,484	11,863	121,206	384,553
添置(附註 31(c))	91,584	27,761	-	119,345
租賃修訂	-	(208)	-	(208)
重新分類(附註 15)	(126,039)	-	-	(126,039)
折舊(附註 7)	(17,337)	(14,302)	(2,260)	(33,899)
匯兌差額	(4,931)	(1,101)	(3,270)	(9,302)
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年末賬面淨值	194,761	24,013	115,676	334,450

附註：

- (i) 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位於中國內地、越南及緬甸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使用權資產(續)**(b) 於綜合收入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收入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	33,899	79,787
利息開支(附註10)	3,518	4,455
短期租賃付款(附註7)	524	449
	37,941	84,691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87,289,000港元(2022年：191,301,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若干土地、物業、廠房及機器。租賃合約通常固定為期1至50年，惟可附帶下文(d)所述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d)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項土地租賃及物業租賃均附帶延長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旨在於管理合約方面盡量提升經營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得由有關出租人行使。

(e) 承租人已承諾尚未開始的租賃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承諾但未開始的租賃付款。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但尚未開始的租賃付款為28,748,000港元。於計算2022年3月31日的租賃負債時尚未計入此款項。

17 投資物業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按成本		
年初賬面淨值	1,754	1,836
折舊(附註7)	(82)	(82)
年末	1,672	1,754
成本	4,640	4,640
累計折舊	(2,968)	(2,886)
賬面淨值	1,672	1,754

誠如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基準所釐定，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25,500,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26,300,000港元)。

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折舊約82,000港元(2022年：82,000港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投資物業有關的支出為96,000港元(2022年：105,000港元)。

有關投資物業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付款，請參閱附註32(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一 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附註)	184,930	178,830

附註：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最低回報由此等帶有可變升值回報的合約所擔保，而各自的固定及可釐定回報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已分配為保險費的部分確認為預付款項，並根據本集團擬持有有關合約的估計年期攤銷至綜合收入表。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以賬面總值為6,742,000港元(2022年：6,526,000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附註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173,113
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8)	5,717
於2022年3月31日	178,830
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8)	6,100
於2023年3月31日	184,930

附註3.1(e)提供有關本集團所承擔價格風險的資料。有關釐定公平值所採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請參閱附註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

19 存貨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41,377	333,923
在製品	544,249	659,261
製成品	146,380	168,062
	1,032,006	1,161,246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為開支且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2,332,376,000港元(2022年：1,943,615,000港元)。

20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2,691	146,193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美元	91,298	109,788
人民幣	41,343	36,405
越南盾	50	–
	132,691	146,193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90天。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最長三個月	115,676	123,830
三至六個月	11,010	12,751
六個月以上	6,005	9,612
	132,691	146,193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本集團所承擔信貸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c)。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45,677	51,156
分包費用預付款項	22,200	1,299
向原材料供應商的預付款項(附註)	49,175	25,747
其他預付款項	20,967	13,935
主要管理人員保險的預付保險費	23,262	24,418
	161,281	116,555
減：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4,835)	(4,835)
	156,446	111,720
按金(附註)	8,356	6,994
其他應收款項	73,191	74,468
其他資產	1,680	1,68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751)
	83,227	82,391
減：非流動部分	239,673	194,111
	(74,632)	(69,298)
流動部分	165,041	124,813

附註：於2023年3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分別包括就原材料向一間關聯公司的預付款項約46,314,000港元(2022年：19,959,000港元)以及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按金約111,000港元(2022年：48,000港元)(附註33(b))。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5,586	5,586
撇銷	(751)	-
年末	4,835	5,5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027	610,7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美元	565,510	291,212
港元	40,813	160,035
人民幣	101,631	154,147
越南盾	7,668	2,825
其他	1,405	2,499
	717,027	610,718

23 銀行借款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款中須於一年內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部分	1,032	1,033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款中須於一年後償還且包含要求償還條款的部分	86	1,118
無抵押長期銀行借款中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部分	404,707	252,320
	405,825	254,471
非流動		
無抵押銀行借款	530,930	935,637
銀行借款總額	936,755	1,190,108

於2023年3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4.63% (2022年：1.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銀行借款(續)

銀行借款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05,739	253,353
一至兩年	531,016	405,739
兩至五年	-	531,016
	936,755	1,190,108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港元	935,637	1,187,957
美元	1,118	2,151
	936,755	1,190,108

以下借款乃由本集團根據有抵押銀行融資支取：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1,118	2,151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以賬面總值為6,742,000港元(2022年：6,526,000港元)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附註18)。

24 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租賃負債	76,066	75,094
非流動		
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租賃負債：		
一至兩年	22,285	45,644
兩至五年	59,398	2,310
	81,683	47,954
租賃負債總額	157,749	123,048

於2023年3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2.77% (2022年：1.80%)。

租賃負債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總額 — 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79,481	76,763
一至兩年	24,700	46,089
兩至五年	61,553	2,366
	165,734	125,218
租賃的日後財務費用	(7,985)	(2,170)
租賃負債現值	157,749	123,048

於2023年3月31日，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2022年：相同)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美元	280,192	300,573
港元	24,257	38,684
人民幣	53,583	71,990
其他	5,360	4,695
	363,392	415,94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於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約2,776,000港元(2022年：8,825,000港元)(附註33(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2,633	215,390
一至兩個月	109,117	71,319
兩至三個月	54,213	72,358
三個月以上	7,429	56,875
	363,392	415,942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計分包費用	37	6,094
應計薪金	71,637	65,513
合約負債(附註5(e))	12,623	12,244
其他應計費用	23,684	16,94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16,655	139,271
復原成本撥備	487	426
	225,123	240,488
減：非流動部分	(487)	(426)
流動部分	224,636	240,062

附註：於2023年3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約87,491,000港元(2022年：82,647,000港元)(附註33(b))。

26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676	694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166)	(1,75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510	(1,059)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1,059)	(1,664)
計入綜合收入表(附註12)	1,570	604
匯兌差額	(1)	1
年末	510	(1,0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2,355)	(9,294)	(11,649)
計入綜合收入表	602	858	1,460
匯兌差額	-	(37)	(37)
於2022年3月31日	(1,753)	(8,473)	(10,226)
計入/(扣自)綜合收入表	1,588	(2,396)	(808)
匯兌差額	-	166	166
於2023年3月31日	(165)	(10,703)	(10,868)
	減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522	9,463	9,985
扣自綜合收入表	(13)	(843)	(856)
匯兌差額	-	38	38
於2022年3月31日	509	8,658	9,167
(扣自)/計入綜合收入表	(88)	2,466	2,378
匯兌差額	-	(167)	(167)
於2023年3月31日	421	10,957	11,378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僅以相關稅項優惠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為限。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31,807,000港元(2022年：25,512,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04,492,000港元(2022年：120,640,000港元)，該等虧損能夠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2023年3月31日，累計稅項虧損81,899,000港元(2022年：97,626,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期限。

於2023年3月31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約5,180,000港元(2022年：2,614,000港元)並未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項約103,591,000港元(2022年：52,278,000港元)確認，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可控制撥回相關暫時差額的時間，而相關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2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4,919	8,297
償還貸款	-	(4,170)
應佔除稅後溢利	735	762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171)	30
年末	5,483	4,919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性質：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直接持有：							
SML & FT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30%	30%	50%	5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越南	越南	30%	30%	50%	50%	標籤及吊牌製造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SML & FT (H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財務資料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資產負債表概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		
流動資產總值	16,055	13,221
流動負債總額	(16,608)	(17,727)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6,232	8,303
資產淨值	5,679	3,797

全面收入表概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12,448	11,592
年內溢利	2,452	2,540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570)	100
全面收入總額	1,882	2,640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		
合營企業的淨資產總值	5,679	3,797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0%	30%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附註)	1,703 3,780	1,139 3,780
本集團應佔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5,483	4,919

附註：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指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本公司與合營企業共同協定的日期償還的墊付貸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股本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4月1日及3月31日每股面值為 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4月1日及3月31日每股面值為 0.01港元的普通股	2,279,392,000	22,793,920	2,279,392,000	22,793,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其他儲備 (附註)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1,586,311	121,789	18,248	659,262	2,385,610
年內溢利	-	-	-	134,844	134,844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117,925)	-	-	(117,925)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171	-	-	171
全面收入總額	-	(117,754)	-	134,844	17,090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購股權計劃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	(4,267)	4,267	-
股息(附註14)	-	-	-	(150,440)	(150,440)
	-	-	(4,267)	(146,173)	(150,440)
於2023年3月31日	1,586,311	4,035	13,981	647,933	2,252,2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儲備(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其他儲備 (附註)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1,586,311	94,795	19,512	517,779	2,218,397
年內溢利	-	-	-	263,302	263,302
其他全面收入：					
— 貨幣換算差額	-	26,964	-	-	26,964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30	-	-	30
全面收入總額	-	26,994	-	263,302	290,296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購股權計劃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0)	-	-	4	-	4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	(1,268)	1,268	-
股息(附註14)	-	-	-	(123,087)	(123,087)
	-	-	(1,264)	(121,819)	(123,083)
於2022年3月31日	1,586,311	121,789	18,248	659,262	2,385,610

附註：其他儲備主要指股份溢價及代價的公平值(惟須超逾與重組本公司有關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繳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3月31日
			於2022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董事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4,000,000	-	-	(1,000,000)	3,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1,000,000	-	-	(4,500,000)	6,500,000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1,500,000	-	-	-	1,5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2,004,000	-	-	(500,000)	11,504,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30,700,000	-	-	(3,700,000)	27,000,000
總計			59,204,000	-	-	(9,700,000)	49,504,000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3月31日
			於2021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董事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5,500,000	-	-	(1,500,000)	4,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1,000,000	-	-	-	11,000,000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1,500,000	-	-	-	1,5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4,504,000	-	-	(2,500,000)	12,004,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35,300,000	-	-	(4,600,000)	30,700,000
總計			67,804,000	-	-	(8,600,000)	59,204,000

3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日期。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i>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i>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8份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i>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i>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4份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i>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i>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模式，於授出日期計量該三批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各自約為0.478港元至0.482港元，並經計及下列各項因素、變數及假設：

	授出日期		
	2016年 8月29日	2017年 8月28日	2018年 4月20日
無風險利率	1.01%	1.50%	1.50%
預期波幅	40.28%	39.02%	39.02%
預期年度股息收益率	3.95%	3.83%	3.83%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2022年：4,000港元)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經營產生之現金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9,422	319,026
調整：		
財務收入	(10,106)	(2,687)
財務開支	43,153	23,8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808	146,3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899	79,787
投資物業折舊	82	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6,100)	(5,71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32,536)	(826)
存貨減值撥備	8,970	2,399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243,416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4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735)	(762)
租賃修訂的收益	-	(7)
註銷附屬公司的收益	(3,218)	-
匯兌差額	(38,975)	10,71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121,499	(443,691)
貿易應收款項	13,331	(3,063)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2,988)	2,3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53,184)	101,54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367)	64,976
經營產生之現金	657,371	294,260

31 經營產生之現金(續)**(b)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33,062	52,156
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32,536	8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5,598	52,982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65,598	52,982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重大非現金交易與添置使用權資產相關(附註16(a))。

(d)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屬公司 非控股 股東貸款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1,224,284	295,055	-
現金流出	(1,524,184)	(186,397)	-
現金流入	1,490,008	-	3,976
非現金變動	-	14,390	-
於2022年3月31日	1,190,108	123,048	3,976
於2022年4月1日	1,190,108	123,048	3,976
現金流出	(862,815)	(83,247)	-
現金流入	609,462	-	2,100
非現金變動	-	117,948	(309)
於2023年3月31日	936,755	157,749	5,7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承擔**(a)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根據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0	240

(b) 資本承擔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160,623	62,734

33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為董事認為乃由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關聯方交易所產生的結餘概要。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王庭真先生 [#] (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 [#] (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控制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 [#] (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 [#] (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及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的表弟林修高先生控制
惠州市華爾康科技有限公司	由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
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兩名董事的親屬控制
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控制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成立的合營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全資附屬公司
佳譽(香港)有限公司及 惠州市佳譽製衣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王庭真先生 [#] (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 [#] (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Wong Wai Ling女士(王庭聰先生 [#]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4月1日起辭任)的姐妹)及Shum Ho Chi先生(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董事)控制

[#] 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關聯方交易(續)

(a) 重大交易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持續交易：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收取的酒店服務費	(i), (vi)	1,346	1,141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i), (vi)	2,988	2,988
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ii), (vi)	9,213	10,891
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v), (vi)	933	913
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v), (vi)	336	414
向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購買羊絨	(i), (vi)	665,210	784,787
向惠州市華爾康科技有限公司購買口罩及 Covid-19 快速測試套裝	(i), (vi)	961	1,217
向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購買標籤吊牌	(i)	7,439	8,885
向佳譽(香港)有限公司及惠州市佳譽製衣有限公司銷售面料	(i), (vi)	25	1,218

附註：

- (i) 上述交易的條款乃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
- (ii)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漢逸投資有限公司重續經營租賃協議。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2,908,000港元(2022年：5,816,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2,988,000港元(2022年：2,988,000港元)。
- (iii)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就物業重續經營租賃協議。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17,233,000港元(2022年：由於使用權資產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租賃協議屆滿後全面折舊，故於2022年3月31日並無確認使用權資產)。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9,213,000港元(2022年：10,891,000港元)。
- (iv)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206,000港元(2022年：1,114,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933,000港元(2022年：913,000港元)。
- (v)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143,000港元(2022年：713,000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336,000港元(2022年：414,000港元)。
- (vi) 該等關聯方交易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於持續關連交易或關連交易之定義。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年結日結餘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支付予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	(i)	46,314	19,959
支付予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的訂金	(i)	111	48
應付SML & FT (Vietnam) Limited的貿易應付款項	(ii)	2,776	2,853
應付河北美纖羊絨紡織科技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	(ii)	-	5,972
應付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ii)	87,491	82,647
結欠漢逸投資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2,963	5,870
結欠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17,374	-
結欠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231	1,196
結欠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143	72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iii)	5,767	3,976

附註：

- (i) 預付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呈列(附註21)。
- (ii) 應付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呈列(附註25)。
- (iii)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屬無抵押、免息、以人民幣計值並將於2026年12月到期。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2,648	13,439
花紅	11,312	2,57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	4
	23,960	16,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附註(i))	300	1,440	3,000	-	18	-	4,758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附註(i))	300	1,440	3,000	-	18	-	4,758
王庭真先生(附註(i))	300	1,800	3,000	-	18	-	5,118
李寶聲先生(附註(i))	300	1,800	1,200	-	18	-	3,318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附註(ii))	10	-	-	-	-	-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300	-	-	-	-	-	300
簡松年先生	300	-	-	-	-	-	300
王祖偉先生(附註(iii))	10	-	-	-	-	-	10
范駿華先生	300	-	-	-	-	-	300
李碧琪女士(附註(iii))	10	-	-	-	-	-	10
葉澍堃先生	300	-	-	-	-	-	300
	2,430	6,480	10,200	-	72	-	19,182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附註(i)及(iv))	300	1,440	360	-	18	-	2,118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附註(i)及(v))	300	1,440	360	-	18	-	2,118	
王庭真先生(附註(i))	300	1,800	450	-	18	-	2,568	
李寶聲先生(附註(i))	300	1,800	800	-	18	-	2,918	
非執行董事：								
譚偉雄先生	300	-	-	-	-	-	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淑芬女士	300	-	-	-	-	-	300	
簡松年先生	300	-	-	-	-	-	300	
王祖偉先生	300	-	-	-	-	-	300	
范駿華先生	300	-	-	-	-	-	300	
李碧琪女士	300	-	-	-	-	-	300	
葉澍堃先生	300	-	-	-	-	4	304	
	3,300	6,480	1,970	-	72	4	11,8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附註：

- (i) 上文所示薪酬包括董事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彼等作為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向本集團收取的薪酬。
- (ii) 譚偉雄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12日起生效。
- (iii) 王祖偉先生及李碧琪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4月12日起生效。
- (iv) 王槐裕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自2021年4月1日起生效。
- (v) 文宇軒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2021年4月1日起生效。
- (vi)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接受董事職務已付或應收任何薪酬(2022年：無)。
- (vii)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22年：無)。

(a)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施的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並無就董事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所提供的服務支付任何退休福利(2022年：無)。

(b) 董事終止福利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有關提早終止董事職務委任的董事會決議案(2022年：無)。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代價(2022年：無)。

(d) 有關以董事以及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本集團與董事之間並無任何有關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2022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3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由本公司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610,077	623,00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62	22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012,950	3,025,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888	4,932
	3,103,100	3,030,713
總資產	3,713,177	3,653,71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794	22,794
儲備	2,092,702	2,059,443
	2,115,496	2,082,23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410,930	788,970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08,693	616,472
銀行借款	378,040	166,020
	1,186,751	782,506
總負債	1,597,681	1,571,476
權益及負債總額	3,713,177	3,653,71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2023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槐裕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文宇軒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a)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1,866,583	19,512	(20,612)	1,865,483
年內溢利	–	–	317,043	317,043
股息(附註14)	–	–	(123,087)	(123,087)
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附註30)	–	4	–	4
—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1,268)	1,268	–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	1,866,583	18,248	174,612	2,059,443
年內溢利	–	–	183,699	183,699
股息(附註14)	–	–	(150,440)	(150,440)
購股權計劃：				
—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4,267)	4,267	–
於2023年3月31日	1,866,583	13,981	212,138	2,092,702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4,602,307	4,040,472	3,848,554	4,480,708	4,359,050
銷售成本	(3,856,803)	(3,334,374)	(3,147,112)	(3,790,582)	(3,686,670)
毛利	745,504	706,098	701,442	690,126	672,38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09,422	319,026	334,667	174,351	(275,043)
所得稅開支	(51,095)	(43,422)	(36,309)	(22,817)	(25,425)
年內溢利／(虧損)	158,327	275,604	298,358	151,534	(300,46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4,844	263,302	313,677	157,045	(298,511)
非控股權益	23,483	12,302	(15,319)	(5,511)	(1,957)
	158,327	275,604	298,358	151,534	(300,468)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382,275	2,771,180	2,869,362	2,784,929	2,539,377
流動資產	2,046,826	2,043,077	1,786,248	2,041,436	2,084,220
總資產	4,429,101	4,814,257	4,655,610	4,826,365	4,623,597
總權益	2,477,674	2,602,894	2,416,135	2,096,614	2,046,967
下列人士應佔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	2,275,054	2,408,404	2,241,191	1,973,960	1,943,962
非控股權益	202,620	194,490	174,944	122,654	103,005
	2,477,674	2,602,894	2,416,135	2,096,614	2,046,967
非流動負債	619,033	989,746	458,460	1,428,034	936,231
流動負債	1,332,394	1,221,617	1,781,015	1,301,717	1,640,399
總負債	1,951,427	2,211,363	2,239,475	2,729,751	2,576,630
權益及負債總額	4,429,101	4,814,257	4,655,610	4,826,365	4,623,597
流動資產淨值	714,432	821,460	5,233	739,719	443,821